



由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持召开的
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
2015年6月26日至7月8日

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提交的关于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主题的讨论文件*

秘书处的说明

本文件汇编了各主要群体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就高级别政治论坛的主题“加强统筹、执行和审查：2015年后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提交的书面材料，这些群体和利益攸关方根据大会第67/290号决议，自主建立和维持了有效的协调机制，以促进参与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

* 本文件未经正式编辑发布。



目录

	页次
一. 妇女	3
二. 儿童和青年	13
三. 非政府组织	17
四. 地方当局	36
五. 工商业	46
六. 科技界	49
七. 残疾人	54
八. 志愿者团体	58
九. 老龄问题利益攸关方小组	64
十. 亚太区域民间社会组织参与机制.....	67

一. 妇女

A. 导言

1. 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高级别政治论坛)是根据各国政府在里约+20 成果文件中规定的授权设立的,也是若干主要成果中的一个成果。在里约+20 进程中,各主要群体、各国政府和联合国商定以高级别政治论坛取代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以建立一个更有效的可持续发展体系,其各个支柱是:改进可持续发展政策的执行情况,推动采用必要的执行手段和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全球治理实效。会员国决定以高级别政治论坛取代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2. 妇女主要群体¹ 赞同并支持建议一个强大、独立、透明和包容的高级别政治论坛,贯彻执行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和其他全球可持续发展政策,并审查其执行情况。透明、包容和有效的高级别政治论坛对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包括两性平等、所有女童和各年龄组妇女充分享有人权以及增强她们的权能至关重要,这是许多国家在整个可持续发展目标进程中的一个核心优先事项。

3. 高级别政治论坛要行之有效,就必须能够查明和应对在波及所有女童和各年龄组妇女生活和现况的可持续发展政策执行方面存在的不足之处;查明和应对新的和正在出现的可持续发展所有三大支柱的挑战;支持与民间社会合作;分享最佳做法;并责成政府、私营部门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包括民间社会履行它们对可持续发展和人权作出的承诺。该论坛必须与国家或区域问责机制,特别是与各区域经济委员会建立强有力的联系,通过可靠的数据、区域现实以及与民间社会组织的协商,使论坛工作得到充实。最后,高级别政治论坛必须有高级别政府代表以及主要群体、其他利益群体和权利持有者的参与,还要制订明确的定义,建立透明度和问责制框架。

¹ 妇女主要群体已向其将近有 800 人的邮递名录服务器发送这份文件草稿,供审查和提出意见。下列组织表示有意加入捐助方和审议方及合作方名册:国际妇女卫生联合会、妇女环境与发展组织、性别平等组织、亚太妇女法律与发展论坛、妇女环境方案、全球森林联盟、欧洲妇女共同前途组织、吉尔吉斯斯坦妇女非政府组织论坛、妇女为妇女争取人权新途径组织、老龄问题利益攸关方小组、灰豹组织、国际成人教育理事会、全印度妇女大会、国际计划生育联合会西半球协会、气候应对组织、Resurj 组织、性别公正和可持续发展网络、国际崇德社、亚洲-太平洋妇女资源和研究中心、AEEFG 协会、柯卡珊巴苏组织、2015 年后发展议程艾滋病问题民间社会工作组、妇女研究和调查基金会、墨西哥计划生育基金会、A.C 组织、妇女、地球和气候行动网络、查尔斯和杜素福阿坝古基金会、社区紧急反应倡议、尼日利亚棚户贫民窟居民协会、人权和气候变化研究中心、非洲到二十一世纪国际发展和环境协会、国际课程教员协会、未来世代环境教育协会、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妇女普及教育网、突尼斯阿帕杜比组织、墨西哥对话联合会、尼泊尔农村妇女网络、美国国际项目援助方案社、妇女与发展论坛(挪威)、非洲法语国家妇女组织网络、国际妇女艾滋病问题核心小组、妇女不会等待运动、全国妇女组织联盟(联合王国)。

B. 高级别政治论坛的作用

4. 高级别政治论坛的任务是作为一个普遍性实体提供可持续发展方面的政治领导、指导和建议，贯彻落实可持续发展承诺跟进和审查其进展情况，加强可持续发展三个层面的整合，并审议新的和正在出现的可持续发展挑战。

5. 从妇女主要群体的视角看，高级别政治论坛还应采取以下行动：

(a) 确保政策一致性，不仅确保各国政府、联合国及其机构的政策一致性，还要确保与国际金融和贸易机构的政策一致性。这应包括与联合国发展筹资进程协调一致，同时确保发展筹资审查进程的具体任务不受损害；

(b) 以大会第 67/290 号决议为基础，使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参与方式正式化和制度化，明确规定“利益攸关方”一词的定义，并建立提高透明度和加强问责制框架，同时确认民间社会内有组织利益群体和权利持有者的贡献，以及灵活和尊重自治和自我组织原则的重要性；

(c) 确保为主要群体参与各级高级别政治论坛提供资助和能力建设支持；

(d) 支持主要群体参与执行工作并扩大参与范围，为此要建立一个平台用于分享最佳做法，支持主要群体与会员国开展协作，并提供/开放供资和扩展的机会；

(e) 启动全球同行审议机制，评价包容所有主要群体、利益群体和权利持有者的可持续发展业绩，并与区域和国家问责机制挂钩；

(f) 在考虑与私营部门结成伙伴关系以前建立明确的人权标准和问责机制；

(g) 为参与金融可持续发展的所有利益攸关方，包括联合国机构、国际金融和贸易机构、执行机构、跨国公司和私营部门其他相关行为体以及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建立透明的问责和报告机制；

(h) 审查阻碍获得无害环境、适合社会、敏感对待性别问题 and 经济上公平的技术、创新和知识，包括传统知识和做法的系统性障碍，并通过技术便利化机制克服这些障碍；

(i) 鼓励开展能力建设工作，为此要为交流政策解决办法、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提供空间并创造新的合作办法；

(j) 建立制度，责成联合国特别报告员评估进展和挑战并就如何处理关键可持续发展问题提出建议；

(k) 遵守不倒退原则，以便使有关参与和透明度问题的新规则和新做法不出现倒退，包括与国际商定原则和权利有关的现有正式或非正式做法，如参与决策和获得信息的权利；

(1) 制定明确的宣传办法，倡导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各项基本原则，以便所有利益群体和权利持有者、包括最边缘化群体都能充分理解这些原则，从而使他们能够充分参加和参与执行和审查工作。

6. 上述要点的更详细内容载于以下各节。

C. 民间社会互动协作和改进参与方式

参与权和支持充分有效的互动协作

7. 大会关于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形式和组织方面问题的第 67/290 号决议明确指出，主要群体可以在高级别政治论坛中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该决议保留了《21 世纪议程》规定的九个主要群体——工商界、儿童和青年、农民、土著人民、地方当局、非政府组织、科技界、妇女、工人和工会——的权利，这些权利在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和里约+20 进程期间均得到维护。决议还提到其他利益攸关方，如“私人慈善组织、教育和学术实体、残疾人、志愿团体以及在可持续发展相关领域开展活动的其他利益攸关方”，并鼓励各主要群体和利益攸关方“自主建立和维持有效的协调机制，以供参与高级别政治论坛，采取参与所带来的行动。”

8. 各主要群体 20 多年来一直在这九个利益群体内部和彼此之间开展和安排工作。这项工作包括制订透明的治理办法、建立包容各方的成员制度以及与广泛不同的利益群体开展广泛协商。随着妇女主要群体不断壮大和更具有多样性，尤其是自开展里约+20 筹备工作以来，该群体的便利化、协商和协作进程同样不断演化，以适应更加多样、复杂和透明的环境，确保其利益群体的声音得到尊重和表达。这对于全世界遭受多重交叉形式歧视和暴力、面临参与全球决策进程障碍的许多妇女来说尤为重要。

9. 根据该决议，高级别政治论坛的结构将确保会员国与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建立牢固关系。第 15 段阐明，“在这方面，决定在保持论坛的政府间性质同时，应允许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代表：

- (a) 出席论坛的所有正式会议；
- (b) 查阅所有正式资料 and 文件；
- (c) 在正式会议上发言；
- (d) 提交文件，并提出书面和口头意见；
- (e) 提出建议；
- (f) 同会员国和秘书处合作举办会外活动和圆桌会议。

10. 除上述外，主要群体和被确认的利益群体(如下文所述)应被允许但不限于享有以下权利：

(a) 佩戴身份卡与会就座，这一安排有助于会员国和其他同事与主要群体、利益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互动协作；

(b) 获得一般性讨论(以及会员国与主要群体、利益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协调后进行的任何对话)的发言时段；

(c) 参加正式会议以外的任何会议，如讲习班和非正式协商；

(d) 在审查进程中发挥明确和明定的作用(见问责制一节)；

(e) 查阅数据库并在地方、国家和区域各级执行情况的监测工作中发挥作用；

(f) 在自愿审查进程中应邀提交影子报告。

11. 为使主要群体和被确认的其他利益群体能够有力、包容和有效地参与，各国政府和联合国系统需要有政治意愿，还需要提供财政支持。高级别政治论坛应采取步骤，扩大民间社会对论坛本身、区域和国家一级的后续行动和审查机制以及可持续发展政策执行工作的参与。

12. 一种支持模式是建立一个平台，分享最佳做法，支持民间社会组织与会员国协作，并提供或开放有效方案筹资和推广的机会。这一平台应具有持续性、虚拟性和多语文性，并在区域筹备会议和全球高级别政治论坛会议上享有专门的空间，在国际上努力确保会员国参与，避免与谈判或其他议程项目重叠。

13. 应确定供资方式，以公平、包容且有助于实现公平和以权利为基础的可持续发展的方式，支持主要群体和被确认的利益群体参与高级别政治论坛各级活动。

加强参与

14. “利益攸关方”一词为不一定属于目前九个主要群体的民间社会其他利益群体更广泛地参与高级别政治论坛敞开了大门，妇女主要群体对此予以鼓励。同时，“利益攸关方”是一个广泛和未定义的术语，其中假定所有非国家行为体为同一类别，并有可能代表极为广泛的有关各方：从个人到单一组织和网络，也可以是公司或政府行为体。

15. 妇女主要群体建议高级别政治论坛审议加强参与的办法，承认主要群体和民间社会其他利益群体，而不是简单地使用第 67/290 号决议所述更通用的“利益攸关方”术语。虽然企业往往发挥着承担责任的作用，但各国政府才是执行可持续发展政策的主要责任承担方。与民间社会相比，政府和企业筹资、决策和影响力方面的权力水平不同。另一方面，民间社会是权利持有者。在高级别政治论坛等进程中，民间社会各利益群体可通过建立决策进程问责制，帮助弥合公共政策辩论中的民主赤字。

16. 与主要群体和民间社会期望政府接受问责一样，民间社会也应恪守很高的问责制和透明度标准。与主要群体一样，民间社会的其他利益群体也应为参与高级

别政治论坛，围绕一套共同原则自我组织起来，并采取公开、透明和可以理解的治理和决策措施。此外，它们还应组成联盟或网络，代表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广泛和多元民间社会组织。包括成员组织或国际组织在内的单个组织不应被视为上述目的所适用的利益群体。

17. 妇女主要群体建议作出规定，要求其他利益群体与主要群体一样正式参与高级别政治论坛，该建议不是要排除而是努力确保各方公平参与。正式承认这些利益群体有助于落实非政府行为体的自我组织和自治权利，还可提供一定程度的灵活性，使新的和正在出现的利益群体切实参与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后续行动、审查和执行工作。这种做法还可责成建立一定程度的治理问责制，与其利益攸关方进行协商，最终推动加强其总体多样性及其参与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实力。这些有组织的民间社会群体可使受发展政策影响最大的实地人员能够表达意见，也可使决策者听到这些意见。

民间社会灵活参与机制的良好做法

18. 高级别政治论坛如能明确承认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参与，就可为郑重采用民间社会参与办法提供机会，借鉴其他多利益群体决策机构的良好做法，如占有专门席位和确保能够正式、有保障地发表意见。吸取其他民间社会参与机制的经验教训是高级别政治论坛审议工作的良好起点。尽管《里约宣言》为民间社会通过主要群体参与工作提供了正式的空间，但《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气候公约》）通过其缔约方也提供了这种空间，亚太区域高级官员委员会参与机制则在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指导下设立了成员团体。

气候公约²

19. 气候公约秘书处作为缔结气候变化协定的法律机构，建立了正式的参与流程。目前，气候公约秘书处 90% 的注册组织都是通过 9 个利益群体开展互动协作的，与《21 世纪议程》规定的主要群体相一致。新的利益群体经过审查后获得承认(如目前的农民群体)，审查流程除其他外主要审视积极参与情况和基础成员组成。群体协调人由该群体指定。

20. 邀请所有新的组织与被确认的群体或多方群体建立联系，但没有规定它们必须这样做。加入群体有许多好处；例如，它们可与气候公约秘书处互动，可在全体会议上发言，在有场地出入限制时获得二级通行证，从秘书处那里得到关于即将举行届会的非正式预发信息，通过利益群体的每日会议及时获得信息，出席与公约机构官员的双边会议，并应秘书处邀请参加闭会期间举办的限制参加人数的讲习班等。

² https://unfccc.int/files/parties_and_observers/ngo/application/pdf/constituencies_and_you.pdf.

区域民间社会组织参与机制³

21. 亚太区域民间社会组织参与机制的主要目标是“促成强有力的跨群组协调，确保政府间进程听到所有亚太次区域的声音。民间社会组织参与机制建立在主要群体机构基础上，而且扩大了其范围。民间社会组织参与机制的 16 个利益群体是：妇女；农民；渔民；青年、儿童和少年；移民；工会/工人；艾滋病毒感染者；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双性人和性身份疑惑者；城市贫民；因灾害和冲突而流离失所者；中小型企业；科学与技术；残疾人；土著人民；老年人和地方当局。区域民间社会组织参与机制承担包容性任务，将确保民间社会和社会运动更好地代表本区域人民参加全球谈判，并在区域进程中发出更响亮、协调一致和更有效的声音。”

高级别政治论坛中的机会

22. 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建立提供了创造和创新机会，而建立与 2015 年后议程的宏伟志向相匹配的执行、贯彻和审查架构需要这种机会。建立民间社会参与的制度化机制至关重要，它可使民间社会能够自我组织起来，确保新的和不同的利益群体互动协作，同时维持很高的透明度和问责制水平。的确，一个更加具有包容性的机制将有助于确保制订更加全面和可执行的议程；提高会员国从各级(包括从基层)获得技术专门知识的多样性；并推动各利益群体之间的持续对话、学习和最佳做法交流。

D. 后续行动和审查，确保负责任地执行可持续发展政策

23. 妇女主要群体高度重视建立透明的全球、区域和国家各级问责机制，以监督执行 2015 年后议程。在全球一级，高级别政治论坛应成为主要的问责机制，同时确保区域和国家后续行动和审查进程有健全的反馈环路。虽然各国政府对执行工作负有主要责任，从而应成为审查的主要对象，但也应利用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场合追究其他参与执行工作的相关行为体的责任。私营部门应建立严格的透明度和问责机制，对其活动和影响进行问责。所有审查机制应立足于尊重、保护和促进人权和基本自由，包括性和生殖权利、平等和公平、性别平等、透明度、问责制和法治等原则。这些机制应与现有人权问责机制建立联系，并借鉴这些机制使用的最佳做法，如人权理事会的普遍定期审议，充实高级别政治论坛在这一领域的自身工作方法。

国家一级监测和审查

24. 国家一级审查应是 2015 年后议程问责制的基石。正如秘书长在综合报告中所指出的那样，国家一级审查最接近于受发展方案影响的人民，因此，各国必须高度优先确保在其境内开展强有力的审查。

³ <http://www.asiapacificrcem.org/about-rcem/>.

25. 各国政府应与民间社会协作(按照主要群体模式的方针保证它们享有自由和增强权能,能够创建自我组织和自治的参与结构),制订国家一级的行动计划,推动执行 2015 年后发展议程。这些行动计划应考虑到每个国家的独特情况、需求和优先事项,还要制定大胆的基准,以符合国家人权义务的方式推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应制定国家一级的指标,补充全球指标框架,以跟踪各项计划的执行进展。最后,应在民间社会的充分参与下定期编写国家报告,以评估进展情况,查明差距和挑战,制订进一步执行国家行动计划的各项战略。

26. 作为这些国家行动计划的一部分,各国应建立新的多利益群体机构或指定一个现有机构或几个机构定期监测和审查 2015 年后议程的执行情况。最后,根据开放工作组的成果文件拟议目标 16 下的各项具体目标,各国应确保所有个人和群体,包括环境和人权维护者,都可诉诸强有力的司法系统,包括寻求补救和纠正执行发展方案过程中发生的侵犯权利行为。

27. 妇女的优先事项仍没有在国家计划和预算分配中得到充分体现。因此,我们建议学习妇女主要群体的榜样,创建妇女和两性平等利益群体,以开展国际一级的执行、监测和审查工作。

28. 国家计划有两个独特的优势。第一,国家计划可支持执行 2015 年后议程,展示如何才能将普遍目标化为国别变化。第二,国际计划可提供民间社会进一步参与机制,以及国家一级的透明度和问责机制。

区域一级监测和审查

29. 大会第 67/290 号决议呼吁设立区域筹备会议,以便为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工作提供区域投入。妇女主要群体建议让这些区域筹备会议在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后续行动和审查结构中发挥关键作用,并将之用于:

- (a) 发展背景和历史相类似的国家分享各自的执行工作经验、最佳做法和教训;
- (b) 确定区域趋势和挑战及其应对战略,包括采取跨界办法;
- (c) 促进旨在加快执行速度的南南合作和三角合作,并推动采取其他执行手段;
- (d) 确定促进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区域优先事项。

30. 区域审查应与高级别政治论坛一样,建立强有力的机制,促使主要群体、其他利益群体和权利持有者参与其中。

全球一级后续行动和审查

31. 高级别政治论坛应成为主要全球问责机制。全球一级后续行动和审查对于加强各国政府接受本国人民的问责和建立国家间相互问责机制,履行各自责任,落实全球承诺至关重要。高级别政治论坛应允许所有收入水平和来自所有区域的国家相互对话,了解 2015 年后议程执行工作的最佳做法、差距和挑战;评估个别

国家的政策或方案造成的跨界挑战；并着重处理需要采取联合行动的问题。全球一级后续行动和审查还应被用来评估现有可持续发展伙伴关系、特别是私营部门和国际金融机构伙伴关系的积极和消极影响。

32. 妇女主要群体告诫不要利用公私伙伴关系执行 2015 年后发展议程。不过，私营部门如要参与履行新的承诺就必须接受严格审查，以防在人权方面出现潜在负面影响和潜在反常诱因，破坏独立的公共决策，并追究侵犯人权行为的责任。

33. 高级别政治论坛后续行动和审查工作的核心机制应是普遍同行审查，这种审查可借鉴现有机制，如非洲同侪审议机制和人权理事会的普遍定期审议。这种自愿的、由国家主导的审查有助于激励各方采取行动，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执行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在内部和同行之间对各国施加更大压力以彰显积极成果。

34. 妇女主要群体赞同由生殖权利中心、大赦国际、经济和社会权利中心和人权观察组织牵头提出的人权组织提案，即高级别政治论坛的普遍同行审查应具有以下特点：

(a) 普遍参与文化；

(b) 审查每个国家执行 2015 年后议程进展情况的互动对话；

(c) 2016 年至 2030 年期间对每个国家进行三次审查；

(d) 充实审查内容的全面报告制度，包括通过国家问责进程编写的会员国报告；各主要群体、被确认的利益群体和权利持有者提出的报告；以及汇总联合国机构评估情况和其他相关成果的联合国报告；

(e) 高级别政治论坛有充足的支持和会议时间，包括每年有足够的会议时间进行 40-50 审查和一个配备足够工作人员的常设秘书处；

(f) 有开放、参与和透明的办法，主要群体、被确认的利益群体和权利持有者发挥重大作用。

E. 执行手段：财政和非财政办法⁴

35. 高级别政治论坛可在贯彻落实执行手段承诺方面发挥重要作用。执行手段不带有性别色彩：它们将加强或挑战根植于性别不平等和侵犯妇女人权行为的现有经济和政治结构。必须将妇女参与经济和劳动力市场的平等权利视为以人权为基础的应享权利，而非取决于她们对企业盈利的贡献。

36. 把妇女作为工具和商品令人无法接受，也不符合长期的系统性变革目标。高级别政治论坛可以成为一个重要的空间，用于着重处理直接影响妇女权利的主要发展挑战，如债务可持续性和税务合作，其后续行动不应脱离联合国而由货币基金组织等较不民主的机构负责，因为在这些机构中国家没有平等的发言权和投票权。

⁴ 妇女主要群体对执行手段的立场见 <http://www.womenmajorgroup.org/category/policy-statements/>。

37. 关于财政执行手段，高级别政治论坛可以审查妇女权利组织的筹资情况，并支持各机制为国家性别平等行动计划和战略、包括《北京行动纲要》规定的各项任务充分供资。

38. 高级别政治论坛应为可以接受的公私伙伴关系制定明确的准则。私人资金是受利润驱动的短期资金，通常与公平提供社会服务、保健服务和教育等公共产品的要求背道而驰。此外，混合融资等私人筹资办法也会增加公共债务负担，有可能在私人盈利同时将风险转移到公共部门。私人融资的前提是事先对它是否符合人权和可持续发展目标进行评估，并建立有约束力的问责制框架。

39. 此外，虽然应统筹协调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和发展筹资进程，在两者之间建立明确的联系；但每个进程都应与其自身的后续行动和审查体制并驾齐驱，相辅相成。

方框 1

高级别政治论坛与发展筹资的一致性

发展筹资和高级别政治论坛进程需要与其自身的后续行动和审查体制并驾齐驱，相辅相成。这一点对于确保在亚的斯亚贝巴发展筹资承诺从言词化为执行进展十分重要。现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年度布雷顿森林对话没有足够的力量确保落实宏大志向，监测亚的斯成果或提出新的面向行动的倡议。

因此，我们建议设立一个常设政府间机构：即发展筹资委员会。发展筹资委员会应审查亚的斯亚贝巴会议、多哈会议和蒙特雷会议的成果，为建立包括国际金融机构以及私营部门和其他相关行动方在内的问责进程奠定基础。审查中还应检查发达国家的承诺，而不是仅仅审查本国执行情况。有效和有意义的民间社会参与对于确保透明度和问责制至关重要。委员会应每年举行一次部长级会议。这种做法在监督妇女地位委员会和人口与发展委员会分别制订的《北京行动纲领》和《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等其他协定方面取得了成功。该委员会的谈判结果将提交大会，目的是推动加强高级别政治论坛在并行和补充对话中开展的工作。

40. 对于非财务执行手段，高级别政治论坛需要贯彻落实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和发展筹资进程技术部分的核心目标，其内容必然是向发展中国家转让无害环境、适宜社会，敏感对待性别问题 and 经济上公平的技术、创新和知识，包括传统知识和做法，以执行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应在高级别政治论坛上提供空间，以审查/克服获得这些技术、创新和知识的系统性障碍，如限制性知识产权、企业控制办法和贸易制度。此外，高级别政治论坛还应监督技术便利化机制的执行情况。

41. 高级别政治论坛可在鼓励能力建设努力方面发挥重要作用，为交流政策解决办法、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包括职业培训、技能建设和数据收集提供空间。还

可根据国家优先目标和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原则，利用高级别政治论坛激励开展新的能力建设努力，包括南南合作、三角合作和南北合作，以及民间社会组织与政府的能力建设合作。高级别政治论坛应支持妇女作为国家一级能力建设努力的受益者、设计者、执行者和接受者发挥其作用。

F. 结论和建议

42. 如大会第 67/290 号决议执行部分第 2 段所述，高级别政治论坛所发挥的重要作用怎么强调都不为过。在该决议中，大会还确认主要群体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的重要作用。有效执行 2015 年后议程需要明确划分责任，还需要在各级开展有效的协作与协调。

43. 为确保实现 2015 年后议程包括其可持续发展目标，妇女主要群体建议：

(a) 在联合国内为高级别政治论坛设立一个专门的秘书处，向它提供实质性技术支持；

(b) 高级别政治论坛确保联合国及其各机构之间以及与国际金融和贸易机构包括发展筹资进程的政策一致性，避免任务重叠；

(c) 设立一个信托基金，确保主要群体和民间社会适当参加高级别政治论坛的会议；

(d) 以大会 67/290 号决议为基础，为主要群体和其他被确认的利益群体和权利持有者的参与建立正规化和体制化模式；

(e) 建立促进民间社会参与的体制化机制，确保自我组织起来的主要群体、其他被确认的利益群体和权利持有者积极参与。该机制应为新的和不同的利益群体互动协作确定各项参数，允许灵活变通，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全球和区域挑战，同时保持很高的透明度和问责制水平；

(f) 建立交流平台，交流最佳做法和开展协作，这种协作应对各主要群体、被确认的利益群体和权利持有者具有包容性和关联性；

(g) 在民间社会的充分参与下编写国家一级的报告，定期评估进展情况，查明差距和挑战，并制订进一步执行国家行动计划的各项战略；

(h) 举办区域筹备会议，确保为分享经验、最佳做法和教训提供空间；查明新的趋势和挑战；协助开展合作和执行工作；确定优先事项；确保建立主要群体、被确认的利益群体和权利持有者的积极参与机制；

(i) 将高级别政治论坛作为主要全球问责机制，推动建立相互问责制，并促使各国开展跨区域互动协作；

(j) 建立普遍同行审查机制，评价可持续发展业绩。这个由国家主导的自愿审查有助于激励采取行动，执行 2015 年后发展议程；

(k) 为私营部门伙伴关系制订明确标准和问责办法，避免产生人权影响和潜在反常诱因；

(l) 为参与可持续发展筹资工作的所有行为体建立透明的问责和报告机制；

(m) 审查妇女权利组织的筹资办法以及国家性别平等计划和战略的充分筹资和执行办法，包括《北京行动纲要》和人发会议《行动纲领》规定的办法；

(n) 支持采取非财务执行手段，如无害环境、适合社会、敏感对待性别问题的技术、创新和知识，包括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传统知识和做法；

(o) 遵循关于包括参与决策和获得信息权在内的国际商定原则和权利的不倒退原则；

(p) 制定明确的宣传办法，倡导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各项基本原则，以便所有利益群体和权利持有者、包括最边缘化群体都能充分理解这些原则，从而使他们能够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充分参加和参与执行、监测和审查工作。

44. 随着高级别政治论坛的重要工作进入下一个阶段，妇女主要群体致力于继续互动协作，确保对可持续发展的三个层面采取综合办法，以消除贫穷，落实妇女人权和性别平等并克服其根源。妇女主要群体将与各级同事们密切合作，继续提供它在议程每个方面的多种专门知识和经验。

二. 儿童和青年

导言

45. 本立场文件详述儿童和青年主要群体对高级别政治论坛的意见。本文件对要求关于高级别政治论坛的第 67/290 号决议提到的九个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就今年高级别政治论坛的主题“加强统筹、执行和审查：2015 年后高级别政治论坛”提交讨论文件，作为高级别政治论坛 2015 年届会的正式文件发布并翻译成 6 种正式语文的呼吁作出回应。

46. 儿童和青年主要群体在治理结构中的一项首要优先是，促进和确保儿童和青年参与规划、设计、执行、监测、审查和评价可持续发展政策。

47. 首先，占世界人口近 50% 的年轻人受这一议程及其执行成败的影响最大。在这方面，显然必须专门为年轻人设计、执行、监测和审查这一议程提供有法定授权、资源充足的空间。简言之，“我们的事情须由我们参与”。

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

48. 首先，我们认为，必须回顾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持发委)的成绩和缺点。尽管持发委缺乏切实执行可持续发展的后续行动框架，但它通过主要群体机制，采用

了联合国系统中最先进的民间社会参与办法，对包括边缘化弱势群体在内的民间社会重要部分专门提供了指定空间，如果没有这种空间，这些部分就会被广泛的“利益攸关方参与机制”所淹没。这种办法保证了最受影响群体的参与绝不会倒退，而是更上一层楼，还必须本着关于高级别政治论坛的第 67/290 号决议的精神，通过一个自我组织的机制确定其他相关群体，使参与范围不断扩大。绝不可以后退。

49. 在这方面，《21 世纪议程》规定的各主要群体及其他被确定的利益攸关方需要有明确和适当标识的席位。此外，高级别政治论坛还必须把问责、参与和执行作为基础。在这方面，应将跟踪可持续发展目标进展情况的框架纳入论坛。

独立的主席团、充分权限和全年周期

50. 为提高稳健性，除了在“加强审查”方面有适当程度的自治外，高级别政治论坛还应包括一个独立的主席团，负责落实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各种参与办法，包括充分、不受限制和及时获取文件和信息，以及参加正式会议和非正式会议并有发言权。任何会议都不应被列为“闭门会议”，文件也不应列为“保密”。这不限于高级别政治论坛的有形会议，还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全年的活动。高级别政治论坛不得成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一个附属机构。

专题审查

51. 高级别政治论坛要铭记审查工作的广泛性和专题内容的范围，必须允许经授权的联合国专门机构对 2015 年后议程进展情况进行正式专题审查。毋庸指出，这些审查进程必须具有多利益攸关方性质，每个步骤都要有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充分参与。这种举措会使可持续消费和生产等主题大大受益。

年度部长级审查和普遍定期审议+

52. 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宏伟议程若得不到切实执行则毫无用处。高级别政治论坛需要配备非常有效的监测和执行机制，还必须比我们现在更有活力，更加注重成果。

53. 必须责成高级别政治论坛贯彻落实各项自愿承诺，并为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充分参与目前推进的问责框架提供切入点。

54. 关于促进可持续发展的最宏伟决定若得不到执行和有效监测就一无是处。因此，高级别政治论坛需要配备有效的执行和监测机制。儿童和青年主要群体呼吁建立一个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年度部长级审查和人权理事会普遍定期审议进程相似、但以两者成就为基础的混合型“年度部长级审查-普遍定期审议+”问责机制。这一机制将成为一个重要途径，推动会员国每年或每半年报告和追踪为实现这些目标所做努力的进展情况。这不仅将改善各级实地执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问责和透明度，而且还将鼓励各国政府制定较短期的行动计划，以便逐步取得进展和计量进展情况。

55. 同年度部长级审查一样，会议重点应以执行工作为中心。然而，为了确保也将问责制作为这些会议的一个焦点，同行审查会员国实施可持续发展进展情况的普遍定期审议模式必须嵌入到这一新机制中。最后，会员国将在国家一级落实可持续发展。因此，同人权理事会的普遍定期审议相类似，这一新的混合机制应要求会员国每年提交国家可持续发展报告，而不是像年度部长级审查那样自愿提交国家报告。为保持报告准则的一致性，这些国家报告有可能跟踪和审查国家执行所有可持续发展目标进展情况。

56. 与普遍定期审议一样，应将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投入包括影子报告明确纳入这些国家报告的审查进程，并应视之为对审查机制的透明度、合法性和整体效力至关重要。还应责成会员国在国家一级与包括青年组织在内的民间社会协商，促使它们为这些国家报告提供投入。

57. 每年或每半年报告进展情况不仅将改善各级实地执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问责和透明度，而且还将鼓励各国政府制定较短期的行动计划，以便逐步取得进展和计量进展情况。

58. 一个变革性发展议程需要改善会员国与民间社会组织、农民和年轻人互动协作的方式。非国家行为体不仅是喉舌，而且还是在实地采取行动的重要发展伙伴。会员国必须确认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是与之互动协作的合法行为体。我们虽然仍属于自我组织，但需要联合国提供支助，以便能够借鉴最边缘化群体的经历，并就我们关切的问题随时进行干预。

自愿承诺和公私伙伴关系

59. 许多国家特别是那些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作出自愿承诺的企业，应通过体制机制按部就班地接受问责。自愿承诺不是不承担责任。此外，“伙伴关系”既然被奉为执行 2015 年后议程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就需要不断接受评估和监测。任何伙伴关系在正式成立前，都应接受评估，确定其对社会、生态和经济的影响。此外，所有这些伙伴关系一旦付诸实施仍须不断受到监测，以评价其对可持续发展和实现议程的影响，而不是谋取私利。评价结果应当成为行动和(或)中止各自伙伴关系、包括在国际刑事法院采取行动的基础。

60. 事实上，里约+20 进程的其中一个成果是自愿承诺登记册。登记册本身是良好的第一步，但其范围和任务非常有限。

影子报告、共同管理办法和衡量期望差距

61. 高级别政治论坛必须能够提出综合报告，以便让各级公共行政当局和所有利益攸关方共同努力。在此综合报告中必须规定由主要群体和其他民间社会利益攸关方提出影子报告。应采用影子报告和公民主导的数据收集和分析办法补充政府定期审查。优质分类数据的存在和获得对所有利益群体都至关重要，条件是在审查进程中给予影子报告和纳入公民意见适当的地位。

62. 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可持续地有效参与高级别政治论坛和审查 2015 年后议程进展情况至关重要，可以通过欧洲理事会为促进青年参与所使用的共同管理办法确保参与。欧洲委员会的共同管理制度纳入了来自青年非政府组织的代表，他们共同组成了青年问题咨询委员会，在联合委员会中坐下来与来自欧洲青年指导委员会的政府官员共商问题。联合理事会是一个共同决策机构，在该机构中，咨询委员会和指导委员会共同确定部门优先事项并为今后的方案提出建议，然后由欧洲理事会部长委员会予以通过。可以围绕高级别政治论坛制定一个类似的管理制度，通过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选出咨询委员会成员。

63. 此外，在谈论统计能力时，我们可以参照‘大理念项目’。这是一个由不停歇发展协会和其他合作伙伴领导的关于由青年主导的可持续发展目标问责制的新方案。大理念背后的假设很简单：用知识、技能和网络增强青年权能，将他们与有意义的参与机会连接起来，支持他们管理官方数据并生成自己的数据。实际上，大理念将形成全国青年组织和倡导者网络，支持他们制定由青年主导的国家监测和问责制框架，从而使青年能够：

(a) 收集和生成问责数据，以公民友好型格式分发给活动者、媒体、公民问责倡议和决策者。

(b) 监测和审查服务交付情况和可持续发展承诺，编写报告和公民友好型资料，提高对紧迫问题的认识。

(c) 就关切领域和偏离轨道的承诺召集国家利益攸关方，制定联合相互问责行动计划，应对挑战。

(d) 通过循证宣传，倡导在问责机制中加强公民参与和公开数据。

64. 最后，任何机制凡真正具有包容性和顾及多利益攸关方，都应可以正式计量和显示“期望差距”。这只是意味着对该议程正在计量的东西和我们希望它计量的东西(如商定指标与期望指标)之间的差距进行计量。

自然资源治理和问责

(a) 对照地球承受极限检讨一个国家的生态足迹，因为自然资源基础是所有经济活动的主要依据，需要得到管理和保护，以促进长期可持续发展。

(b) 对开采原始资源设置生物物理上限。

(c) 对照生态足迹衡量和评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进展情况。环境可持续性是可可持续发展总体概念的核心。所有经济活动都直接或间接依赖于社区的自然资源基础，国家也对我们实现可持续发展的能力产生直接影响。过度开采会负面影响和削弱可持续发展。

65. 牢记这一点，作为审查进程的一部分，我们需要检讨和评估我们的自然资源使用模式。应责成政府、伙伴关系和企业报告自然资源使用和消耗情况，为此要通

过一个自然资本问责系统报告它们的生态足迹。这种评估还应包括在资源耗竭的社区采取措施补充耗竭资源。通过信用和抵销进行远程和假想补充不算实际补充。

66. 单凭报告不足以确保我们不逾越地球的承受极限，也不足以真正实现可持续发展。审查和问责机制应对原始自然资源开采规定绝对的生物物理上限并对此进行监督。这就意味着某些自然资源和生态系统不可开采。必须有一个绝对的上限。此外，这种上限也不能用于通过市场交易系统，使更加依赖这些资源的经济体处于不利地位。应通过一个“上限与分享”系统，按社区人类发展需求和缺口对可用生物量进行分配。

67. 最后，高级别政治论坛审查机制不能孤立看待可持续发展的各个方面。社会及经济发展的所有参考要素都必须对照这些具体轨迹的生态足迹进行折算和评估。

高级别政治论坛与发展筹资协调一致

68. 发展筹资进程和高级别政治论坛的筹备工作需要与其自身的后续行动和审查并行不悖，相辅相成。由于发展筹资十分重要，亚的斯亚贝巴承诺执行工作需要有一个强有力的后续机制；否则，这些讨论就只会停留在口头上，无法取得进展。为了实现必要的抱负，现有的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年度布雷顿森林对话没有足够能力监测亚的斯亚贝巴成果或提出以行动为导向的新举措。因此，我们呼吁设立一个常设政府间机构：发展筹资委员会。这一机构也应沿用发展筹资办法，为问责进程奠定基础(包括国际金融机构、私营部门和其他相关机构)。对所有承诺进行问责至关重要，还要适当强调发达国家的承诺，以使执行情况审查不仅仅注重国家执行情况。民间社会的有效切实参与需要被纳入主流，以确保建立一个透明的治理机制。这将有助于定期审查亚的斯亚贝巴、多哈和蒙特雷成果的落实情况，以便制定更为深远的决定和措施。

69. 推动在该机构下每年召开定期部长级会议也至关重要。这种做法在其他会议，如妇女地位委员会和人口与发展会议中特别成功。发展筹资委员会的谈判成果将提交给大会，力求在一个并行和互补的对话中帮助加强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工作。

三. 非政府组织

A. 土著人和非政府组织(联合提交)

导言

70. 近几十年来，全球政治和政府间进程发生了显著变化。联合国各机构为建立全球规范作出的贡献也许一直没有为人们所熟知，但规范的传播往往是成功执行协定的一个前提条件。在这些规范性贡献中有非政府组织的参与，其中包括主要群体和民间社会对全球进程的参与。里约+20 成果文件开篇提到民间社会的参与，结尾处又呼吁政府和民间社会作出自愿承诺。

71. 九个主要群体的提出可被理解为联合国系统及其会员国的一种创造性努力，其中也有非政府组织和民间社会的积极贡献，目的是在这场关于如何理解正在出现和不断增长的民间社会和非国家行为体世界的辩论中弥补形式、概念和政治方面的空白。

72. 九个主要群体最初是作为一个概念试行的，在 1992 年 3 月环发会议筹备会议期间成为一个名称，并在环发会议成果文件《21 世纪议程》中获得正式承认。这九个群体是：妇女、儿童和青年、农民，土著人民、非政府组织、工人和工会、地方当局、科技界和工商界。⁵ 九个主要群体随后被大会决议接受。

高级别政治论坛——顶层治理

73. 2013 年 7 月 9 日，大会第 91 次全体会议在第 67/290 号决议中协商一致地正式通过了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形式和组织安排。高级别政治论坛取代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成为联合国协调可持续发展的最高机构，今后还将成为可持续发展目标的主管机构。从未有任何大会决议给予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相关方在联合国如此广泛的准入和参与权。从某些方面看，该决议可被视为非政府组织、土著人民和民间社会在争取参与传统上只有政府代表才能参加的决策进程的努力中取得的最高成就。

74. 关于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决议第 15 段规定，“主要群体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可以出席高级别政治论坛的所有会议、可在会议上发言并提出口头和书面意见。第 16 段“鼓励《21 世纪议程》确定的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如私人慈善组织、教育和学术实体、残疾人、志愿团体以及在可持续发展相关领域积极活动的其他利益攸关方，自主建立和维持有效的协调机制，以供参与高级别政治论坛……”。

75. 如果仅仅将高级别政治论坛视为里约+20 的一项后续行动，就无法把握这一架构的历史意义。如果没有考虑非政府组织历史的重大意义，以及非政府组织数十年来对政府间系统的宣传倡导，高级别政治论坛就绝不会以这种形式组建。高级别政治论坛可被视为非政府组织 70 年来在联合国开展工作的一项最高成果。

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进程/成果中汲取经验教训

76. 必须认识到，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持发委)曾是联合国系统内对可持续发展问题开展系统和全面工作的唯一机构。持发委把可持续发展的各种议题相互挂钩，并负责为国家和地方各级政策执行人员及组织开展能力建设和知识积累。《21 世纪议程》是改变治理结构、在各自为政的政治部门和机构之间搭建桥梁以及在联合国和地方各级实现民间社会真正参与的主要驱动力(《地方 21 世纪议程》)。与联合国所有进程一样，《21 世纪议程》、《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和“我们希望的

⁵ 1992 年 12 月得到联合国大会第 47/190 号决议承认的《21 世纪议程》，第 23 章。

未来——里约+20”都是自愿协定。这使得真正的问责非常困难，尽管取得了进展。如果没有持发委的工作，可持续发展目标框架绝不会诞生。

77. 不过，仍有人说持发委未能充分交付具体执行成果。难以追究政府的责任，区域和国家各级可持续发展往往也没有(在政治上)得到优先，而其他经济利益却常常获得优先考虑。

78. 此外，《21世纪议程》在确认九个主要群体以及秘书处支持它们组织全球架构和利益群体的基础上，明确设定了开放式多利益攸关方对话的场合，保障了连续性和相关投入。

高级别政治论坛的任务/作用以及区域和国家治理

79. 基于人权框架的可持续发展必须成为联合国系统及其战略的核心。为此，必须加强高级别政治论坛的任务和能力，设立一个适当的会员国主席团，并有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适当参与，从而提供指导和政治支持，并设立一个高技能的秘书处，配备足够的资源和清晰的结构，以实现所有抱负。世界需要一个专职机构审查可持续发展议程包括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落实情况。

80. 关键是，高级别政治论坛必须保证民间社会在其设计和落实过程中发挥有意义的作用。下一步行动很明确：除非有民众和民间社会的参与，否则可持续发展的任何目标、具体目标和政策都不会得到落实。一个公认的原则是，可持续发展需要所有利益攸关方在各级积极和广泛参与。

81. 我们建议联合国每个区域委员会利用现有架构建立同行审查机制。这些审查应全面涵盖可持续发展议程——包括所有可持续发展目标及其配套具体目标和落实手段。

82. 必须以符合设立高级别政治论坛的第 67/290 号决议所定标准的方式保证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充分和有效参与。特别是，我们建议允许国家和区域利益攸关方在全球审查进程中提交证据和提出书面及口头意见，并使所有人都能方便地查阅所有正式资料 and 文件。

83. 区域一级也是讨论具体区域挑战、政策和战略以及开展区域合作的适当论坛。区域可持续发展论坛(区域高级别政治论坛)应在现有区域多边机制的支持下尽可能每年举办。必须责成联合国各区域委员会支持会员国制订区域监测和审查流程。

84. 我们建议每个国家采用主要群体/利益攸关方结构等包容性参与进程，制定一份国家可持续发展战略。这一战略应就逐步实现所有可持续发展目标(以及相关落实手段)作出有意义、可衡量的承诺。该战略还应推动每个国家为全面实现人权框架内的各项目标作出同样贡献。会员国应按照《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中已达成的协议，协商建立一个由国家可持续发展委员会领导的公开、包容和参与型国家审查机制。

85. 国家和地方审查只能在政府可以保护和促进公民自由、政治自由和参与的开放社会中运作。目标 16 应作为在这方面实现抱负的基线。必须通过具体步骤保障和实现平等参与国内所有问责进程的权利。其中必须包括制订和落实参与型监测和问责机制，并为捍卫最边缘化群体及倡导保护环境的团体提供财政支持，使它们能够有意义地参与决策进程。

与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互动协作

86. 2014 年联合国新闻部/非政府组织会议的成果文件⁶ 呼吁设立一个强有力的高级别政治论坛，配之以一个主席团和一个资源充足的秘书处(持发司)，并呼吁完全遵守设立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决议(大会第 67/290 号决议)。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在 7 个段落(8c、13、14、15、16、22 和 24)中被直接提及。这就要求在各级包括在高级别政治论坛谈判中的真正积极参与。

87. 包括互联网和移动技术在内的创新方法和机制，可以是加强人们获取信息和评价变革的能力的一个关键推进因素。例如，对自然资源枯竭等关键可持续性问题进行议事性民意测验可以促进公众讨论，提高认识，还可提供一个更有代表性的数据来源。移动技术可使公众就本地服务提供状况提出反馈。必须努力确保包容性不会由于社会内部的“数字鸿沟”，包括残疾人士和土著人民面临的障碍而受到损害。

88. 我们呼吁根据确认非政府行为体在问责制中的合法性及其作用的秘书长综合报告(A/69/700)第 149 段，建立必要的法律框架，确保个人、社区和人民有效参与，以学习成功做法，汲取经验教训。

审查和问责机制

89. 如果政府和民间社会的结构运作良好，审查和问责机制就会比较容易组织。这证明需要有健全、透明和全面的问责机制支持可持续发展议程。无论政府结构最终实施何种问责机制——从地方和区域各级至高级别政治论坛，都必须得到政治意愿和足够资源(人力和财力)的支持。

90. 最好是在现有审查和问责进程的基础上再接再厉，⁷ 并尽可能和按理想加以改进。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部长级年度审查会议进程为高级别政治论坛审查进程提供了几个出发点，但其具体执行情况显示亟需改进。对部长级年度审查会议的主要批评是：它缺乏激励措施，也没有对审查和建议采取后续行动。另外，非政府组织的参与也碍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议事规则而相对受到限制。

⁶ <http://outreach.un.org/ngorelations/files/2014/10/Chinese.pdf>。

⁷ 见 Working Paper FG8, 2014/01, SWP Berlin; Marianne Beisheim - “The Future HLPF Review - Criteria and ideas for its institutional design”。www.swp-berlin.org。

91. 更有希望的是借鉴人权理事会的普遍定期审议，按照一些专家的说法，这是高级别政治论坛审查的最佳模式。秘书长和综合报告也提到这一点。普遍定期审议尽管存在强制性元素，但却获得了广泛接受和利益攸关方的高度参与。该审查旨在非常透明并具有参与性，但它也明确规定由国家主导。

92. 还有一些可能适合的区域同行审查机制，如 2003 年在新伙伴关系下创设的非洲同行审议机制，或亚洲太平洋经济合作论坛(亚太经合论坛)、能源效率同行审查或欧洲经委会的环境绩效审查。

93. 在这一进程更具技术性的数据采集方面，应由个人或代表他们的民间社会组织直接编制的公民生成的数据补充各国统计局的专业知识。这将能够直接和及时体现独特的公民视角，补充和填补官方数据中的空白。为确保一个具体目标只有对所有收入群体和社会群体都达标时才可视为实现，收集到的数据必须可靠、透明、可查阅并为反映不同群体的差异而进行分类，而且适当时必须至少列入按照性/性别、年龄、收入和土著人民开列的分类数据。此外，在无法进行数据分类时，定性和主观数据也可使人们对弱势群体的经历有更深入的了解。⁸

治理和伙伴关系

94. 虽然非政府组织和土著人民对于公私伙伴关系仍然至关重要，但我们仍欢迎多利益攸关方合作和以多利益攸关方方式开展执行工作。⁹ 需要进行上述审查和建立问责机制，使公私伙伴关系更加透明和有意义。需要更加重视界定真正和持久伙伴关系的性质和特点，其特征除其他外包括承诺、信任、尊重、透明和相互问责。这要求所有利益攸关方相互协作，争取成功。

95. 我们强烈敦促开辟空间促进小规模伙伴关系，使中小企业、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非政府组织以及其他公民主导的举措可被提升至一个更高水平。为地方和区域伙伴关系创造有利环境对于持久和主动的执行工作非常有效。

96. 应把穷困者作为伙伴纳入可持续发展议程的知识建设和执行进程。除非创造条件使穷困者成为制定方针的驱动力量，否则任何针对普通大众的体制或政策都无法惠及最脆弱群体。应在国家和国际各级建立合作框架，推动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以新的形式分享知识；还应在实地建立合作框架，推动穷困者和主流社会以新的形式分享知识。

⁸ 土著人民一直要求数据分类，以反映他们的特殊境况。这一点在最近被称为土著人民问题世界会议的高级别全体会议的成果文件第 10 段得到了确认。

⁹ 例如，在 2015 年 1 月发展筹资会议期间，民间社会组织和土著人民要求恢复使用“伙伴关系”一词，其含义将超出政府与私营部门之间的伙伴关系。伙伴关系一词应充分承认包括政府、民间社会组织、工会、议会、地方当局、土著人民、私营部门和其他方面。见土著人民主要群体 2015 年 1 月的声明，可查阅：<http://www.un.org/esa/ffd/wp-content/uploads/2015/01/1ds-dipf-statement-IPMG-Jan2015.pdf>。

97. 联合国系统和会员国日趋将公私伙伴关系视为新制定的可持续发展目标的一种筹资途径，因为它们计划使用公共资金以众包形式为发展项目筹措私人资金。鉴于公私伙伴关系的历史及其对自然环境尤其是对土著人民的影响，这种做法非常令人担忧。公私伙伴关系要对一些最具破坏性和毁灭性的资源开采行为，以及对生物及文化多样性造成不可逆转影响的一些大型基础设施开发项目负责。关键是要采取保护和保障措施，包括“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还要建立一个筛选机制，对在可持续发展旗帜下发起的各类公私伙伴关系进行审查。

98. 公私伙伴关系还应在政府和私营部门的知情权、透明度和问责制方面坚持采取严格措施和开展执行工作。合同应公开接受审视和监督，还应对私营部门规定明确的制裁条款，追究其执行项目产生不良环境及社会后果的责任。因此，我们支持欧盟关于采纳“谁污染谁付费原则”的声明，对私营部门造成环境恶化的行为进行惩处，并使企业为其项目承担高度责任。应优先与具有明确政策且记录显示坚持实行人权标准、开展环境和社会保护、透明和负责的道义投资基金发展伙伴关系。

执行手段(财务和非财务办法)

99. 透明度、问责制和参与必须成为任何可持续发展战略的核心。监测和问责框架和筹资机制也必须反映并表明对人权规范的承诺，承认增长的限制条件，促进财富的重新分配以及现有的国际标准和承诺，包括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

100. 我们需要有宏大志向，能够确认有能力调集财政资源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宏大目标，并确认不需要依靠私营部门的干预或慈善。因此，必须增加国内财政资源，包括通过改进累进税制以及紧急消除逃税、非法资金流动、投机和腐败行为。

101. 社会经济和团结经济是调和社会、经济和环境需求与非正规经济的道路。应扩大国内和国际担保资金、赠款和特别优惠长期贷款的获取途径，优先向微型、中型、社区和合作企业提供资金。应通过在这一领域制定适当的立法和法律框架、提供低费用的长期资金和筹措发展援助资金，为社会经济和团结经济创造有利环境。

102. 除了筹集资金和合理部署人力资源外，成功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需要有超量天然资源。为了保护人类健康与福祉，这些自然资源的开采率必须与地球能够替代这些资源和吸纳废物的速率相平衡。地方和国家政府必须管理这个平衡过程并调节经济，优先保护和恢复环境。

103. 必须杜绝逃税漏洞。不要总是认为私营部门都在纳税，尤其是在它们获取利润的国家纳税。要实现这一点，我们需要有一个真正有权的联合国税务委员会，能够采取协调一致和可以执行的行动，制止逃税行为、阻止疯狂避税行为和制止那种迫使发展中国家政府给予最富有公司最长免税期的欺凌行为。这对我们来说是一种最有效的方式，可以制止数万亿美元在避税港累积浪费，因为这种做法长期维持腐败和非法做法，助长了超级富豪脆弱的自我意识。

104. 我们只有对税收正义采取行动，才能重建民主和公共领域，这对于应对气候变化必不可少，也是提供促进性别平等的优质公共服务和不再延循私有化和不平等道路的迫切需要。还必须开辟新的和创新型资金来源，例如征收金融交易税、自然资源开采费和(或)碳和其他污染物排放税，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筹集所需资金。

105. 此外，联合国和各会员国必须注意新出现的领域，寻找可用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匹配捐赠机会。一些真正成功的伙伴关系可以是所谓的社会创效筹资和创业领域。预计在随后十年中，参与创效投资的基金资产数额将从大约 500 亿美元增加到 5 000 亿美元。¹⁰ 这类资本可以采用多种形式，包括产权、债务、流动资本信贷额度和贷款担保。近几十年来的许多例子中包括对小额信贷、社区发展融资和清洁技术的许多投资。创效筹资和社会创效融资的核心是所谓的营利、人民和地球三重底线，它与可持续发展的三个层面：经济、社会和环境完全吻合。

106. 需要从有利于可持续投资和支出的角度调整现有财政资源。必须直接淘汰所有不可持续的投资。大幅度减少军事开支可腾出资源用于可持续发展投资并有助于建设更加和平的社会。官方发展援助必须继续列为优先事项，同时由国家出台筹集国内资源、制止欺诈、腐败和洗钱的公共政策，并落实监测效用的进程。必须立即兑现《蒙特雷共识》和《发展筹资问题多哈宣言》所作承诺。还必须重新评估官方发展援助的作用和结构，将其转变为社区领导和推动的举措，包括本土举措。

107. 发达国家采取的国内政策往往对全球南方发展产生不利影响，需要将之转变为一种新的确保全球福祉和正义的模式。南南合作必须在促进和支持必要的变革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可持续发展政策的一致性是所有政府开展各级治理的关键。必须建立国家和国际法律框架，其中要求公司按照人权标准报告其社会和环境影响，并为此承担责任和接受问责。

我们希望的未来

108. 许多人认为，高级别政治论坛和可持续发展目标是里约+20 会议的两个主要成果。事实上，这一全球会议启动了 14 个政府间进程，高级别政治论坛和可持续发展目标只是其中的两个。这些明定进程列述如下：

- (a) 绿色经济进程；
- (b) 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
- (c) 代际团结和今后世代监察员；
- (d) 加强环境署；

¹⁰ 监测组 2009 年研究成果。

- (e) 统筹协调可持续发展的三个层面；
- (f) 一体行动进程的成果，加强联合国的业务活动；
- (g) 人人享有可持续能源(秘书长的倡议)；
- (h) 大会关于国家边界以外海事管辖以及海洋资源养护和资源利用的进程；
- (i)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面临的挑战；
- (j) 十年期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方案；
- (k) 可持续发展目标；
- (l) 评估可持续发展的筹资需求；
- (m) 清洁、无害环境、易适应和易使用的技术；
- (n) 承诺登记册。

109. 会员国、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之间的伙伴关系将是执行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一个重要内容。政府间进程和民间社会互为需要。制定可持续发展目标的里约+20 后进程提供了兼顾这两个政治现实的独特机会，因为可持续发展目标将在今后二十年成为联合国的主要工作。如果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不积极参与执行这 17 项目标和 169 项具体目标，联合国和会员国就可能永远无法按照 2030 年实现这些目标的设想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10. 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在该领域开展工作时还需要积极参与建立、维持、参加、审查和支持高级别政治论坛，该论坛是可持续发展目标及其治理制度的核心。

111. 在 2015 年 9 月底之前，联合国和会员国将商定一套新的发展目标(恰当定名为可持续发展目标)，其中以 2030 年为执行完毕的时限，充分规定了地域具体目标、战略参数和审查制度。应为更美好的明天或为里约+20 会议成果文件标题所述“我们希望的将来”搭建舞台。

B. 2015 年后

从千年发展目标到可持续发展目标：通往 2015 年的道路

112. 2015 年后进程得到了民间社会和人民组织的空前参与。协商和政府间谈判建立的开放环境使会员国和利益攸关方之间增强了信任，产生了利益攸关方自主掌控迄今讨论成果的强烈意识。

113. 高级别政治论坛应借鉴可持续发展目标开放工作组和 2015 后政府间进程的积极包容性经验，并为民间社会和人民代表的参与提供巨大、透明和包容的空间。

高级别政治论坛在审查可持续发展目标和 2015 年后总议程进展情况中的作用

114. 高级别政治论坛将在监测和跟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包括其具体目标、指标和实施手段的进展情况方面发挥重大作用。2015 年后议程的普遍性要求对全球行动、协调、透明度和问责制作出政治承诺。任何审查机制要运作得当，都必须以会员国对内接受本国人民问责为基础，还必须提高和扩大范围，不仅实现每个国家内部的目标，还要评估国家、联合国系统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合作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实效。

115. 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审查和监测制度必须尊重、评估和捍卫作为可持续发展目标基础的各项基本原则。正如开放工作组成果文件(A/68/970)的导言所述，这些原则是：人权(第 7 段)、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第 7 段)、公平(第 4 段)和消除贫穷(第 2 段)的至关重要性；需要不加歧视地为所有人实现这些目标，确保不让一个人掉队(第 4 段，第 17 段)；必须改变不可持续的消费和生产做法(第 3 段)和有效应对气候变化(第 8 段)；务必维护这些优先目标的整体和不可分割性质，以此作为可持续发展的普遍目标(第 18 段)。

116. 高级别政治论坛应设法确保审查后能改善和加速执行各项目标和相关具体目标，振兴对滞后目标的投资，并确保救助被忽视的弱势群体。

117. 高级别政治论坛必须确保为各级多利益攸关方或跨部门伙伴关系设立问责机制。高级别政治论坛必须确保对 2015 年后承诺进行的审查能够敏感对待性别和年龄问题，把妇女、儿童、青年、残疾人和土著人民等所有群体的平等参与列为优先事项。

118. 高级别政治论坛必须支持加强 2015 年后框架与旨在建立可持续公平世界的其他全球进程和机制之间在执行和问责方面的相互联系。必须认识到，只有履行了人权、公平、性别平等、经济和社会发展以及环境正义等方面的现有承诺，才能实现 2015 年后议程。因此，高级别政治论坛应为讨论这些相互联系创造空间。

高级别政治论坛在贯彻和审查 2015 年后发展议程执行情况方面的作用和履职方式

119. 我们建议高级别政治论坛接受国家报告(连同区域审查报告)并在每四年周期举行的公开届会上，通过已采用的民间社会参与办法讨论每份报告(第 67/290 号决议，第 16 段)。

120. 可责成全球机构，如世界粮食安全委员会(粮安委)、人权理事会(普遍定期审议)和人权条约机构、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各职司委员会(特别是妇女地位委员会和发展规划委员会)和联合国各区域委员会，牵头编写全球专题报告和建议，供论坛审议。

121. 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向高级别政治论坛提交的所有报告应在线公布，并以通用格式和多种语文提供。民间社会必须能够获得来自各个层面的所有数据，并获得根据已有数据编制投入的机会。

122. 然而，鉴于存在两级(国家和区域)事先审查，高级别政治论坛也应着重讨论全球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情况、全球使能因素和障碍。

123. 高级别政治论坛应弘扬“普遍参与文化”，进一步期望和鼓励会员国充分参与监测和审查制度。

124. 该论坛应注重总体和重大执行问题，包括全球金融、税收、贸易、技术、大众包容性参与、治理、透明度和可持续发展的政策一致性。应责成高级别政治论坛评估地方、国家和区域三级不易掌握的跨界问题和影响以及政策和资源。作为循证决策的基础，高级别政治论坛将评估现有全球机构对实现 2015 年后可持续发展议程的贡献和影响。

125. 高级别政治论坛应在促进协调一致的可持续发展全球决策方面发挥主导作用，包括评价“可持续发展全球伙伴关系”。应在所有利益攸关方的全面和包容参与下，对可持续发展全球伙伴关系进行年度实质性审查，重点评估国家在这一伙伴关系中承担首要责任的作用。必须营造有利环境，使残疾人、儿童、妇女和青年等所有群体都能参与。

126. 高级别政治论坛应促进建立多种机制，使私营部门在遵守人权、包容、性别平等、儿童保护、劳工和环境标准等方面接受问责，特别是在与会员国和联合国结成公私伙伴关系时接受问责。

127. 高级别政治论坛还应根据有关国际倡议和组织与同时设立的专家咨询小组之间的联系，委托他方专题审查进展和挑战情况。为增强一致性和提出建议，应围绕交叉问题开展年度专题协商。

128. 区域高级别政治论坛协商应有民间社会的大力参与，联合国各区域委员会应提供这方面的支持。

129. 高级别政治论坛应与独立专家咨询小组关于数据革命的报告所设想的数据机构进行有效联系，推动各项举措和最佳做法，促进将官方统计机构以外各方收集的数据，包括公民生成的数据统合在一起。

130. 在大会主持召开的四年度会议前，高级别政治论坛应评估 2015 年后议程的全面审查和问责机制，以核实它们是否正常运作并考虑可如何改进。

高级别政治论坛的组织和结构

131. 为了在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全球审查和后续行动中发挥作用，会员国应商定高级别政治论坛设立一个专门、常设和独立的秘书处。该秘书处必须有足够的资源，使高级别政治论坛能有效地协调论坛届会和审查工作，支持各国的努力，协调评估全球进展，促进民间社会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广泛参与，并管理专题和机构评估议程。

132. 此外，高级别政治论坛秘书处还必须制定保障措施，确保论坛届会和所有相关会议不会对包容和参与、特别是对残疾人的包容和参与产生或形成长期的体制、态度、身体、法律以及信息和通信技术障碍。

133. 我们建议在举办高级别政治论坛同时，就框架重大专题部分设立报告员和专家咨询小组。这些小组可审查具体领域的进展情况并提出政策咨询意见。

134. 为确保肯定相互联系，这些专题部分必须通过彼此定期开会的正规途径和就交叉问题设立一系列联络小组的非正规途径，形成一个多层面联系的网络。

高级别政治论坛在监测政策一致性方面的作用

135. 必须实现政策一致性，以便除其他外使各国在贸易、税收、援助、投资和领域领域的政策和行动能够加强而非削弱它们对可持续发展和全球伙伴关系的承诺。高级别政治论坛可以发挥非常重要的作用，推动审查国家政策在多大程度上符合总体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实现所有人均享人权。

136. 高级别政治论坛必须确保从性别平等视角计量所有目标、具体目标和指标，以便始终力求将性别平等纳入整个 2015 年后议程。

加强民间社会对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参与

137. 为国际社会开会审查 2015 年后议程相关协议进展情况提供空间是一项任务、一个志向，也是高级别政治论坛的责任，这突出表明了设立明确的利益攸关方参与机制的重要性。迄今为止，该论坛的许多方面尚待确定，论坛本身作为联合国的一个新的重要机构，并不为纽约以外的人们所熟悉，这使得民间社会组织更难以参与。

138. 民间社会及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的参与，是成功监测和审查高级别政治论坛的一个关键因素。大会关于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决议(第 67/290 号决议)的若干段落，特别是第 14、15 和 16 段，明确商定了民间社会的参与办法。第 14 段呼吁提高透明度和推动开展执行工作，并进一步加强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在国际一级的协商作用。高级别政治论坛显然还应向主要群体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开放。第 15 段阐明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如何能为论坛作出贡献。在这方面，高级别政治论坛必须为审查大会第 67/290 号决议中提及非政府行为体的参与，包括主要群体、其他利益攸关方和若干利益群体参与的有关段落执行情况创造空间。

139. 执行第 16 段至关重要，因为它确认和巩固了 Rio92 首脑会议确定的主要群体，同时明确邀请其他利益群体和利益攸关方积极为其任务作出贡献。第 16 段还呼吁利益攸关方自主建立“促进参与的有效协调机制”。高级别政治论坛必须以创新和更广泛的协调结构为基础，促进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参与，使议程所包含的声音具有必要的多样性。高级别政治论坛必须清楚地认识到民间社会的复杂性和多样性，同时充分利用这一多样性，监测和审查 2015 年后议程的执行工作。

140. 我们呼吁全面执行第 16 段，特别是为促进民间社会的参与建立透明和包容的协调机制。这一协调机制必须具有包容性，容纳各主要群体以及没有得到代表、但与高级别政治论坛的任务明确相关的利益群体，例如残疾人、志愿者和老人等。此外，促进民间社会参与的协调机制需要纳入其他自治和自我组织的民间社会组织，如网络和联盟。高级别政治论坛必须能让民间社会发出新的声音，还必须要有达成这一目标的灵活结构，不让任何一个人在 2015 年后世界上落后。联合国应支持和协助民间社会建立这种协调机制。

141. 推进高级别政治论坛需要应对一些挑战，从而使这种参与具有意义和包容性：

(a) 使民间社会充分了解高级别政治论坛，建立包容、无障碍、明确、透明和可预测的参与渠道；

(b) 让那些不能滞后的最边缘化群体参与，并建立各种机制，协助积极参与 2015 年后进程的利益攸关方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保持联系；

(c) 克服语言/沟通挑战，提前作出必要安排，倾听和考虑到最边缘化群体的声音。例如，只有相应消除沟通障碍才能实现对残疾人的包容；

(d) 创造和分配资金和资源，以支持全球南方的利益攸关方参与国家、区域和全球审查机制；

(e) 鼓励非国家行为体参与国家、区域和全球报告的活动。

142. 必须落实关于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决议第 14、15 和 16 段，国际社会只有通过多种形式的民间社会参与，才能共同实现新议程的宏大目标。

C. 透明度、问责制和参与网络¹¹

导言

143. 为使可持续发展目标能实现真正变革性远大目标，从地方到全球各级的监测和问责制框架必须以人为本、具有包容性、透明并有多方参与。

144. 问责制框架具有潜力，能够克服千年发展目标在贯彻和问责方面存在的弱点，并加强 2015 年后议程的公信力、自主性和有效性。联合国在全球和国家各级开展的广泛协商进程为可持续发展目标的酝酿和论述提供了参考，并为包容、透明和多方参与的可持续发展目标问责制框架奠定了坚实基础。

145. 从千年发展目标框架中获得的经验教训突出表明，需要有一个足够强健的问责制框架来确保国家和其他责任承担方接受问责。虽然各国的经验不尽相同，

¹¹ 作出贡献的组织：国际计划组织、拯救儿童会、经济和社会权利中心、联合国协会世界联合会（联合国协联）、透明国际、民间社会组织发展实效和有利环境任务小组、发展倡议、世界公民参与联盟、卢旺达人权至上组织、NAMATI 组织、Trocaire、国际图书馆协会联合会。

但没有系统地利用国家监测和审查程序支持或积极设法让生活贫穷者包括儿童和社会边缘群体提供投入、发表意见或发挥影响。秘书长指出，缺乏问责是实现千年发展目标进展不足的原因之一。¹²

146. 这一简短说明着重表明为何透明度、问责制和参与原则对有效的 2015 年后监测和后续行动至关重要，并就这些原则如何能够被纳入地方、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重要问责系统提出建议。

问责制

147. 问责制与“监督”、“后续行动”或“审查”不同，尽管这些都是实现问责制的重要环节。问责制以及透明度和公民参与是不可或缺的先决条件，具有预防和纠正作用并由三个层面组成：即责任、可交代性和可执行性。¹³

(a) 责任：最终的 2015 年后议程必须明确界定由谁承担责任及对什么负责的问题，以便可以对责任承担者的行动和总体进展情况进行透明的评估。切实体现目标愿景(且通过与国家统计局组织、民间社会和其他专家的广泛包容性协商制订)的全球和国家指标¹⁴ 是这方面一个重要内容。

(b) 可交代性：2015 年后议程必须提供所有参与的行为体和利益攸关方可以相互审查、对话和讨论的多种渠道和论坛，由负责执行议程的人员提供资料说明其进展、挫折和选择。为了使那些负责执行议程的人员能够对议程“受益者”作出交代，政府各部门之间应该建立开展公共对话和互动协作的正式机会和机制，还必须以透明、可比、无障碍和易于理解的方式主动提供信息。每个公民、社区和组织自身也必须有能力自由收集数据和信息，行使其言论自由、和平集会和结社的权利。

(c) 可执行性：虽然可持续发展目标不具有法律约束力，但仍需要设有保障和奖励措施，确保说到做到。最终的 2015 年后框架的“后续行动和审查”部分必须规定真正的奖励办法，促使各国信守诺言，监测成就，确定具体进程和机制，从而能够审查进展和挑战，并确定出现问题后需要采取哪些纠正行动。

问责程度

148. 国家和人民之间的关系是主要责任关系。因此，2015 年后问责制架构应植根于包容性国家问责程序，以健全和参与性数据——包括公民产生的数据——的收集和监测为前提。区域和全球各级也要为加强问责制提供重大机会。

¹² 联合国人权高专办和经济和社会权利中心(2013 年)，《谁来负责?——人权和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和联合国秘书长新闻稿(2010 年)(SG/SM/12789-GA/10923-DEV/2791)。

¹³ http://www.cesr.org/downloads/who_will_be_accountable.pdf。

¹⁴ 请查看透明度、问责制和参与网络上关于指标的在线介绍全文，网址是 <http://tapnetwork2015.org/>。

149. 除了各国的努力外，为国际审查和问责程序作出扎实安排也有助于开展以下工作：

- (a) 更广泛地审视进展和趋势，解决一些更加系统的跨境障碍和挫折；
- (b) 国家之间交流经验；

(c) 再提供一个人民和国家的问责制层面，这特别是为了加强因种姓、种族、宗教少数人和其他形式歧视等原因而被忽视和受歧视群体的包容性参与，促进国家间相互问责，在履行各自承诺方面承担有区别的责任。

150. 全球进程应明确借鉴地方和国家各级反馈、成果和信息，包括民间社会 and 社区的报告和数据。

151. 然而，国家并非唯一的 2015 年后责任承担者。商定的审查和问责程序的范围和任务还必须包含监测其他行动体的影响和行动，包括私营部门、公私伙伴关系、国际金融机构、联合国机构和民间社会的影响和行动。例如，2015 年后议程的贯彻和审查架构应审查私营部门对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贡献，并审查《联合国工商业与人权指导原则》的执行情况。这种监测和审查将补充对 2015 年后议程所列私营部门责任方面各项具体措施的监测。

152. 如大会建立高级别政治论坛的第 67/290 号决议所述，审查架构不仅应监测和跟踪实现可持续发展成果方面的进展，还应监测执行手段。如果我们要确保制定一份真正具有变革性的 2015 年后议程，就必须从千年发展目标汲取经验教训——千年发展目标 8 下仅包含有限的承诺。这包括落实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成果文件中作出的承诺，以及每个可持续发展目标和目标 17 下列述的执行手段。

153. 这需要着眼于统筹兼顾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为该议程筹措资金的不同责任和能力，还要普遍承诺为可持续发展营造有利环境。因此，全球一级的 2015 年后审查必须能够评估目标 17 的进展、差距和障碍、实现具体目标的其他手段、全球伙伴关系总体状况、每个国家和多国组织的贡献以及“政策连贯性”和各国对本国边界外可持续发展的影响(如税收、官方发展援助、贸易和环境政策)。

154. 高级别政治论坛被指定为 2015 年后续行动和审查平台，成为一个汇集 2015 年后问责制各项内容的大伞。该论坛应该审查国家和全球进展情况，对如何克服挑战和差距提出建议，鼓励采取行动，解决执行方面的差距，并推动分享经验，确保其各项行动的透明度和参与性。该论坛还必须根据大会第 67/290 号决议规定的任务，确保民间社会有专门的互动协作角色和空间。它还必须促使民间社会参与，帮助各国政府在全球和国家两级填补在执行、后续行动以及数据编制和监测方面的空白。如果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审查机制不以公民参与为基础，我们就会遇到非常现实的风险，有可能重复千年发展目标后续进程的缺点，坐失重要机会而没有加强各级对 2015 年后议程的自主掌控。

建议

155. 必须建立问责机制和进程，以此监测 2015 年后框架所有方面和其他相关发展承诺，包括可持续发展目标本身及其执行手段以及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的预期成果。所有进程都必须具有透明度、包容性和参与性；设法听取并顾及最边缘化、最受歧视和最弱势妇女、男子和儿童的声音和观点。必须消除阻碍受排斥的群体和个人在各级进行参与的各种障碍。

156. 高级别政治论坛必须推动建立全球一级健全和易于参与的监测和审查程序，允许广大利益攸关方和其他审查进程提供投入，对进展和挑战提供更广泛的视野。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审查应依循联合国人权理事会普遍定期审查进程的模式，以三类投入为依据：

- (a) 各国提交的国家报告；
- (b) 联合国实体提供的资料；
- (c) 民间社会和其他非国家行为体提交的独立报告。

157. 这些后续和审查程序及机制应具有经常性、有明确职责和适足资源，并有一个专门和健全的秘书处和主席团，还应为切实监测和审查进展及挑战提供充分的时间、能力和经费。

158. 2015 年后问责制框架应利用、借鉴和加强在监测发展、环境和人权方面发挥实际作用的现有机制和体制。其范围可涵盖国家可持续性委员会、议会、独立国家人权机构，乃至民间社会联盟、联合国机构和机构间委员会、国际人权监测机构和其他(多利益攸关方)平台，如促进有效发展合作全球伙伴关系。

159. 2015 年后议程与亚的斯发展筹资成果之间的密切关系给加强对可持续发展尤其是对执行手段的监测和问责带来了重要的潜力。有鉴于此，为了避免重叠和“各自为政”，应确保协调统一 2015 年后和发展筹资之间的各个问责机制和程序。

参与

160. 制定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进程得到个人、民间社会组织和其他可持续发展利益攸关方的空前参与。通过“我们希望的世界”平台等途径进行的协商，民间社会能够对 2015 年后可持续发展议程提出自己的观点。“2015 年后运动”、主要群体和“透明度、问责制和参与网络”等民间社会开展的协调一致举措也加强了对迄今拟定 2015 年后议程的参与。

161. 应把公众参与作为 2015 年后审查和问责制进程的优先事项。为了确保制订变革型 2015 年后议程，这一进程必须具有包容性，并有各级人员包括最贫穷和最边缘化群体的经常和切实参与。该进程还必须有直接的沟通渠道，让人民能够在最高决策级别表达意见。正如除其他外指标 5.5 和 16.7 所述，参与本身就是发展的核心目的，可以确保所有妇女、男子和儿童具有保障自身权利的关键能力。

162. 民间社会可以促进公众参与，帮助最边缘化群体表达意见。但如果没有法律和实践保障的言论、结社、和平集会和获取信息的权利，民间社会就不能发挥作用。可持续发展目标通盘表达的承诺，尤其是以透明、参与和问责治理和体制为核心的目标 16，不仅对支持以可持续方式落实 2015 年后的目标和各项具体目标必不可少，而且也对问责制框架至关重要，该框架将为各年龄组、各性别和属于各社会群体公民的参与提供重要的机会。

163. 除了全球公认的权利本身外，各年龄组人民(包括最边缘化和最弱势群体)参与 2015 年后问责制可帮助各国制定相关措施，更有效地分配资源。这种参与有可能加强公民互动协作，提高人民对发展和民主进程的理解，加强国家与其人民之间的关系和信任。此外，还有可能加强民间社会和公众对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自主权。

建议

164. 联合国其他审查框架，包括普遍定期审议¹⁵ 可提供一些指导，说明如何确保 2015 年后议程问责机制考虑到每个公民、社区、有组织的民间社会和其他非国家行为体的意见和建议。对审查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参与应借鉴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审查框架，纳入以下特点：

(a) 亲自参与：人民参与应在各级实现制度化。

(一) 国家：民间社会、私营部门、国际及政府间组织和各国政府之间经常亲力亲为的国家协商可使人们能够提供具体的反馈意见和分享经验，推动执行 2015 年后议程。协商结束后将由民间社会向本国政府提出具体建议，这些民间社会的报告也应成为全球审查的部分内容。

(二) 区域：国家问责制可以得到区域对话的补充，也可辅之以与联合国区域委员会协调并利用这些委员会开展监测。民间社会在这一层面进行参与对促进知识共享、学习和确定良好做法，对制订解决办法和相互支持都至关重要。

(三) 全球：为了充分落实大会关于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决议的各项规定，高级别政治论坛年度会议应拨出时间，让民间社会组织(无论是否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出席并参与互动对话，包括参与国别进展审查。应当设立一个信托基金帮助民间社会组织前往出席高级别政治论坛会议。关于今后落实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决议必须包含明确的措辞，阐明和保障各级(包括全球、区域和国家)民间社会切实参与后续行动和审查进程。

(b) 远程参与：国家协商和高级别政治论坛会议应进行网播，所有报告均应以便于参与的格式公开提供，以提高透明度，增加民间社会的参与。民间社会应有机会进行书面发言和提出建议，并通过网播或其他在线平台远程与会。协商应力争实现现场和远程参与者之间的最高水平互动。

¹⁵ www.ohchr.org/EN/HRBodies/UPR/Pages/UPRMain.aspx 。

(c) 报告：借鉴民间社会参与普遍定期审议进程的模式(即由联合国汇总非政府组织和其他非国家行为体的书面陈述，编制正式的《利益攸关方信息概要》，在审查国家人权纪录时审议)，应将类似的独立利益攸关方报告程序作为 2015 年后监测和审查工作的关键组成部分。

(d) 数据收集和监测能力建设：技术进步导致可用数据的类型和数量大幅增加。然而，许多公民特别是边缘化群体没有必要的资源、知识和能力利用这一数据。财政支助和资源应该用于建设民间社会和地方政府工作人员，包括社区和每名妇女、男子和儿童收集、获取、利用数据进行决策的能力。这将增强民间社会的权能，使之能在 2015 年后报告和协商中提出具体建议并监测进展情况。

透明度

165. 公民在没有充分的透明度和数据及信息可比性的情况下参与决策不会产生多大效果。作为切实参与的先决条件，公民必须有机会接触到及时、可分享和分门别类的公开数据和信息，供所有人使用和了解。透明度有助于更好地协调和掌握实时信息，来支持战略决策，并使机制和资源尽可能有效地促成发展成果。透明、方便使用和可比较的数据对于所有利益攸关方，包括各级政府、民间社会、社区和每个公民切实参与制订、执行和监测可持续发展目标、具体目标和指标至关重要。

建议

166. 监测、贯彻和审查模式、任务和作用必须明确透明。各级政府应以及时、准确、全面、易于理解和便于使用的方式提供信息。

167. 按照关于获取信息机会的国际人权标准，公共事务方面的所有数据和(或)公共供资编制的的数据、包括私营部门编制的的数据都应公开，并“以公开为原始设定值”。这意味着应以通用机读格式、免费及时向所有人提供政府信息和文件以及公共资助的研究成果，对使用和再使用不加限制。

168. 现有的全球公开数据信息共享标准，如国际援助透明度倡议应该得到加强。

169. 高级别政治论坛必须有助于传播各国政府和各级 2015 年后审查收集的有关信息，使民间社会能够推动和确定执行工作因缺乏资料和数据而无法顺利进行的领域。

结论

170. 本文件认为，参与和透明度是从地方到全球各级积极、有效和包容性 2015 年后框架问责机制的关键原则。如果我们实现有意义的参与和透明度，那么 2015 年后“后续行动和审查”机制就应当能够对可持续发展目标进行真正的问责。

171. 确实，严格的审查和问责程序对于确保发挥 2015 年后议程的变革潜力、使承诺具有可信度和加强国家和社区对目标和具体目标的主导权绝对至关重要。

172. 透明度、问责制和参与网络随时准备帮助会员国确保这一架构切合目标，即为目标远大的 2015 年后议程建立真正的问责制。

D. 人权利益攸关方群体¹⁶

2015 年后议程问责制：提议建立一个稳健的全球审查机制

173. 会员国、联合国各机构和民间社会组织正向新的可持续发展议程输送数量空前的资源和能源，以期使几十亿人脱离贫困和匮乏，同时使他们享有人权，保护我们的环境和建立一个更公正和更公平的世界。稳健和参与型监测和问责机制可以为国家和人民提高 2015 年后议程的信誉、自主性和有效性，并使整个可持续发展进程更具变革性和顺应人民的需求。正如秘书长所说的那样，一种新的问责制模式实际上就是“对以人为本、关爱地球的发展模式的真正考验。”¹⁷

174. 这些进程将创造空间，使各国和对新承诺负责的其他行为体对生活受到这些承诺影响的人民和社区作出交代，并提供证据证明成功的战略和政策，以及需要采取纠正行动的新的问题。2015 年后问责制架构也可以通过提供有效平台，接纳和融合处境最不利者的经验，促进学习和对话，帮助履行“不让一人落伍”的原则。稳健的国家问责机制将成为重要基础。但是，全球层面也是加强国家对本国人民负责，以及增强各国之间在履行各自责任，落实全球承诺方面相互问责的关键环节。鉴于千年发展目标的经验，我们强调成功建立 2015 年后问责制度的三大属性，随后对全球一级的审查提出具体建议。

虽然可持续发展目标不具有法律约束力，但仍应将稳健的监测和问责制度视为议程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而非备选附加内容

175. 一般认为，缺乏系统和明确的问责结构是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包括目标 5(孕产妇健康)和目标 8(全球伙伴关系)各项承诺¹⁸ 过程中存在重大差距的一个主要原因，各国应当认识到，参与新目标下各项政治承诺的问责机制，包括严格监测进展情况、纠正错失、倾听利益攸关方和受影响民众的心声并解决他们的问题，就是在帮助确保各级落实这些目标。

2015 年后议程问责制是一个具有普遍性和无条件限制的制度

176. 与主要适用于发展中国家的千年发展目标不同，2015 年后议程是一个普遍性议程，因而为各收入水平的国家有效监测国内执行情况和接受问责提供了一个切入点。所有国家都有平等机会参与审查各自在履行集体承诺方面有区别的责任并提供反馈，例如，筹措资金的责任。高收入国家也必须切实发挥它们在全球伙伴关系中的作用，使其政策与人人享有可持续发展的首要目标相一致。从这个意义上说，2015 年后跟进和审查进程有可能扭转陈旧的南北制约动态。

¹⁶ 由大赦国际、经济与社会权利中心、生殖权利中心和人权观察社共同撰写。所有组织均为 2015 年后人权核心小组的成员。截至 2015 年 4 月 24 日，本提案已得到 70 个组织的赞同。

¹⁷ 秘书长关于 2030 年后可持续发展议程的综合报告(2015 年)。

¹⁸ 经济和社会权利中心和人权高专办，《由谁负责？——人权和 2015 年后发展议程》(2013 年)。

177. 因此，除审查各国国内执行情况外，全球一级的机制还应审视各国对本国边界外 2015 年后进展情况的影响。与国家或区域审查相比，特别考虑到我们所面临的许多跨界挑战的严重程度，这可能是全球审查机制的独特优势。全球审查应审视各国政策和做法的跨国影响，例如在筹资、税务、贸易和环境领域的影响，这些政策和做法对其他国家可持续发展和实现人权的能力具有重大影响。全球审查应能让人了解在营造有利于实现新目标的国际政策环境方面取得的总体进展和共同挑战，着重解决需要采取联合行动的各个问题，并交流各国和各地区的经验教训。此外，全球审查还应为审视伙伴关系特别是那些涉及私营部门和国际金融机构的伙伴关系的成效和影响提供空间，这些伙伴关系在履行新承诺方面的作用必须受到严格审查，以避免在人权方面可能出现的不良影响。

全球审查框架

178. 根据大会第 67/290 号决议，高级别政治论坛将作为“跟进和审查履行可持续发展承诺进展情况”的场所。各国在进一步界定这一全球审查的轮廓同时，应借鉴各种现有机制，如非洲同侪审议机制和人权理事会的普遍定期审议，后者是一个由国家牵头、负责监测所有国家履行人权义务情况的成熟同行审查进程。其他国际人权机制也可成为有用的参照点，根据与各国的对话情况并在民间社会的大力参与下，对照全球标准进行由专家引导的审查。各国应特别借鉴普遍定期审议的工作方法，确保 2015 年后议程全球审查机制具备以下特点：

(a) 普遍参与的文化：虽然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审查具有自愿性质，但各国自己也必须营造一种期望和激励所有人参与的文化。这要求所有国家优先提出及时和全面的报告，并建设性地参与审查，包括对各项建议作出有效回应。

(b) 互动对话，审查各国落实 2015 年后议程的进展：这需要各审查国以及包括民间社会在内的其他利益攸关方提供反馈意见并分享经验，以推动 2015 年后议程的落实。还需要有足够的时间在主持人的主持下有效进行对话。对话结束时应向受审查国提出有针对性、立足人权的建议。

(c) 2016 年至 2030 年对每个国家进行三次审查：这一安排可使各国能够报告其 2015 年后议程的执行情况(第一次审查主要报告本国计划和初步进展)，并每四至五年收到建议。

(d) 全面报告，为审查提供投入：报告应包括：

(一) 会员国的报告，各国在报告中监测进展，分析挑战并通过国家一级的审查进程和利益攸关方协商特别是与民间社会组织的协商，在最新分类数据基础上充实报告内容。

(二) 利益攸关方的报告，由高级别政治论坛秘书处将民间社会和其他方面提交的材料汇编成详细的正式文件供审查。

(三) 联合国的报告，总结联合国各机构的评估和其他相关审查结果，特别是人权条约监测机构和普遍定期审议进程的结果。这些不同的审查机构之间应有系统地分享信息。

(e) 为高级别政治论坛提供足够的支持和会议时间：高级别政治论坛要有足够的资源来对执行情况进行有效审查，这一点至关重要。这要求高级别政治论坛有足够的会议时间每年进行大约 40 至 50 次审查，并有一个配备充足工作人员的常设秘书处，为这些审查包括定期跟进提供支持。

(f) 开放、参与和透明的办法以及民间社会发挥重要作用：以人为本的可持续发展议程必须让每个人尤其是最边缘化群体成员都能参加审查。应允许民间社会组织包括那些不享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组织参加互动对话，并设立一个信托基金，支持旅行和远程参与技术。文件应有受审查国的语言版本，并实况网播对话情况。

(g) 有效的监测和问责网络：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审查应由国家和区域各级工作以及负责审视具体目标总体进展情况和瓶颈的全球专题审查机构进行补充，加以充实，同时借鉴有关国际标准(包括人权和环境标准)以及高级别政治论坛国别审查积累的依据。这些专题机构应由独立专家组成，并可由联合国机构等现有专门机构进行协调。

四. 地方当局¹⁹

A. 背景

179. 如果 2015 年后进程本质上是联合国领导下的政府间进程，那么根据里约+20 会议成果和秘书长的意见，该进程就应当公开、透明和包容各方。国家以下各级和地方政府已按照会员国在《千年宣言》中通过的各项原则和价值观，明确表示支持秘书长的呼吁，即制订一个以权利为基础、以人和地球为中心的“普遍性和变革性可持续发展议程”。

180. 当前所有与千年发展目标和 2015 年后发展议程有关的进程，包括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整合部分的辩论和成果，均应被纳入高级别政治论坛。

181. 同样，该论坛也应继续借鉴以往关于可持续发展问题的会议和决定。特别就参与性机制而言，必须确保非政府组织的积极参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6/31 号决议)，这些组织又被称为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关于高级别政治论坛的第 67/290 号决议和里约+20 成果文件 C 节第 42 至 55 段)。

¹⁹ 由地方当局主要群体的组织伙伴共同拟订，其中包括城市和地方政府联合会、区域政府促进可持续发展网络和地方政府促进可持续发展协会。

182. 该议程应有普遍适用于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远大目标，制定具体的最终目标和具体目标，同时铭记每个国家需要有灵活性，避免“一刀切”。有鉴于此，该议程应能够应对每个地区和地方社区的具体需要和情况，从而与地方和国家以下各级政府协同开展工作。

183. 为制定和执行这些政策，需要开展多层面、多利益攸关方治理。2015 年后的成功将取决于能否确保公民参与影响其未来的决定。办法之一是增强与他们最接近的一级政府的权能。与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结成强有力的战略新伙伴关系也至关重要。

184. 未来发展议程的目标、具体目标和指标应规定一些准则，说明如何行动以及应由谁采取行动。

185. 过去 15 年来，世界发生了各种变化。今天，新兴经济体和中等收入国家正在帮助重新界定全球经济。各大洲包括都市地区和各区域在内的最广义城市化程度迅速提高。

186. 因此，人们越来越认识到，可持续城市化是今后多年的重大问题，特别是在中低收入国家。

187. 新的发展议程是一个整体并具有普遍性，涉及东西南北。该议程既影响到低收入国家，也影响到中高收入国家。不管哪种情况，妥善管理的城市化都至关重要。如果不考虑全球城市化所波及的地域，这一议程就无法制订：该议程必须克服城乡对立，并确保各地域之间能在当前的都市化进程中相互融合。

188. 必须考虑到所有行为体，包括政治领袖、民间社会、私营部门和国际社会。

189. 大家都负有共同责任，必须加快消除贫穷和建立更公正社会的步伐。出现了多重相互交织的危机，同时世界自然资源的基础也在被不可持续地耗尽。

190. 有鉴于此，以下原则成了重塑全球发展伙伴关系和加强问责机制的关键：

(a) 我们只有在国际、国家、国家以下和地方各级树立自主和问责意识，才能保证 2015 年后进程取得成功。

(b) 我们希望这一议程立足于人民和社区的需要。我们坚信，这一全球议程应适用于所有国家，包括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

(c) 该议程应进一步推动全球、国家、国家以下和地方各级政策的高度一致、协调与合作；它应确定共同责任，培养适当整合各种规模行动的能力。

191. 地方和国家以下各级政府仍然致力于在这一对话的后续工作中作出贡献，以期取得进展，落实里约+20 大会前和其后许多进程表达的各项大胆创新建议。这些建议包括但不限于：创建多种新的对话渠道，如联合国政府利益攸关方常设论坛和联合国环境大会；宣布和充分落实联合国可持续城市化十年；在许多论坛

建立一个更广泛的可持续城市之友联盟；通过一项关于可持续城市和人类住区的单独可持续发展目标；日益承认必须采用地域性办法有效落实所有目标和具体目标，确保在可持续发展目标全球进程、可持续城市发展、减少灾害风险、气候变化、生物多样性、尤其是 2015 年后气候制度之间实现强有力的协同增效。

B. 强有力的伙伴关系以及在国际治理架构中的作用

修订国际治理机制

192. 替代发展战略的成功取决于能否从根本上改革支持各项目标和具体目标的全球伙伴关系、体制和财政框架。这一框架应该得到更有力、更民主的国际治理结构的支持，纳入新的利益攸关方，并涵盖目前没有处理的问题和规章。

193. 一个纳入所有利益攸关方的真正新型全球发展伙伴关系是执行未来发展议程的先决条件。

194. 应在 2015 年后议程中进一步加强已在里约+20 成果文件中得到承认的地方和国家以下各级政府的特殊作用，并应作出具体安排，将这一群体纳入相关决策机制。

195. 必须承认，联合国的每个进程都有不同的利益攸关方参与模式，从而产生了更多困难。下表概述了由大会推动的各个进程以及某些联合国机构、各次主要会议和里约三公约的做法：

表 1

	进程/机构	认证	互动参与方式
大会推动的进程	大会	不适用	应秘书长或大会主席邀请安排不定期特别邀请/参与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根据 1996 年修订的议事规则给予地方和国家以下各级政府个体及其网络全面和专门咨商地位	没有遵循主要群体架构，应邀创立了多利益攸关方咨询小组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根据 1992 年通过的《21 世纪议程》第 29 章采用主要群体架构	地方当局主要群体从一开始就发挥作用
	高级别政治论坛	提及主要群体以及《21 世纪议程》和其他利益攸关方	互动方式有待根据可持续发展司的修订结果作出澄清
	秘书长办公厅	不适用	根据 2014 年气候峰会筹备情况，侧重城市和区域行动议程
主要会议	1992 年里约地球问题首脑会议	观察员认证	作为一个主要群体运作
	2012 年里约+20	特别认证及经社理事会咨商地位。《我们希望的将来》文件第	3 个组织伙伴参加了地方当局主要群体

进程/机构	认证	互动参与方式
	42 段具体提及地方和国家以下各级政府、议会及司法机构。	
1996 年人居二	筹委会第 1 次会议通过的议事规则第 61 条给予地方政府特别认证	参与非正式起草委员会，由一个称为 G4+(世界城市和地方当局大会)的群体网络协调参与，为会议提供投入
减少灾害风险——2005 年兵库行动框架	不适用	没有地方当局或任何其他利益攸关方参与的具体架构，2010 年启动的联合国减灾战略推出的《建设有抗灾能力的城市运动》第 16.d 段提及权力下放
减少灾害风险——2005 年仙台世界减少灾害风险大会	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和特别认证情况，主要群体架构在筹备进程中得以建立并运作	整个筹委会会议期间积极参与，召开了地方政府首脑会议，更多提及地方政府，第 19.f 段提及增强权能，删除了权力下放，地方政府被视为国家机构的一部分
发展筹资	根据经社理事会咨商地位情况	为 2015 年设立了民间社会和企业集团指导委员会，地方政府通过企业参与。
2016 年人居三	筹委会第 2 次会议后仍然没有通过议事规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第二届世界城市及地方和区域政府大会 • 世界城市运动创建了全球伙伴大会
联合国 2015 年后首脑会议	提及主要群体以及《21 世纪议程》和其他利益攸关方	2 项不同决议(第 A/69/L.43 和 46)确定了不同的结构和方式。
联合国机构和政府间组织	环境署 特别认证适用于国际组织以非政府组织身份参加理事会会议。第一次联合国环境大会没有就利益攸关方的参与通过任何决定。确定了 10 年方案框架的全球和区域协调人	在区域一级举行利益攸关方会议并向理事会报告。在理事会，互动协作基于主要群体架构，由主要群体促进委员会协调，地方当局主要群体也参加了这个委员会。
	人居署 地方当局在理事会获得特别认证	设立了一个地方政府咨询委员会。
	全环基金 地方政府通过民间社会组织论坛获得认证	自 2013 年以来正在制订可持续城市综合行动方案
里约三公约	《气候公约》——气候 由秘书处管理的特别认证。2014 年认证地位从“非政府”改为“观察员”	1995 年成立地方政府和市政当局群体，并从那时起由一个协调中心提供服务，积极进行干预和举办会外活动，特别在

进程/机构	认证	互动参与方式
《生物多样性公约》 ——生物多样性	适用特别认证。	2009 年扩大了规模。在不同委员会有专门的互动参与方式。缔约方会议 2010 年和 2013 年通过决定，承认地方和国家以下各级政府为政府利益攸关方并与之互动。自 2012 年以来，在德班加强行动平台问题特设工作组进程内进行了更多的互动。2014 年创建了非国家行为体气候行动区，列出了地方和国家以下各级政府的承诺和行动。
《荒漠化公约》 荒漠化	适用特别认证。	2002 年战略计划修订了利益攸关方的参与方式。缔约方会议在 2008 年通过第 1 个关于承认的决定，其后，缔约方会议又通过了一项关于十年行动计划的决定。 1999 年以来不太活跃。

有组织的群体

196. 一个质量治理模式应明确界定所有相关行为体的责任。与此同时，还应重视和支持所有伙伴的贡献，并考虑到无疑存在不同的权力等级，根据不同利益攸关方的性质和能力，采取一切手段促进公平。

197. 应伊斯坦布尔市市长兼城市和地方政府联合会主席及秘书长 2015 年后发展议程高级别知名人士小组成员 Kadir Topbaş 先生的邀请，地方和国家以下各级政府领导人及其全球性组织联合成立了地方和区域政府人居三会议前促进 2015 年后议程全球工作队，²⁰ 以便与其他进程密切协调，制订一个联合战略，以便在 2015 年后议程、里约+20 后续行动和人居三框架内为国际决策辩论建言献策。

²⁰ 全球工作队由下列成员组成：国际法语市长协会(法语市长协会)、阿拉伯城镇组织、英联邦地方政府论坛、国际地方环境倡议理事会——地方政府争取可持续发展协会、南方共同市场城市网络、区域政府促进可持续发展网络、世界城市和地方政府联合组织及其专题委员会和分部(区域论坛、都市分部、欧洲城市和区域理事会、亚太分部、欧亚分部、中东和西亚分部、北美分部、拉丁美洲都市和地方政府协会、非洲分部)、法国城市联合会、全球城市发展基金、欧洲地方和区域当局促进发展之声、联合国地方当局咨询委员会。支持该工作队的合作伙伴还包括：人居署、城市联盟、权力下放和地方治理工作组、欧洲联盟委员会、法国外交部、人类栖身地组织、2015 年后问题高级别论坛、怀柔委员会、劳工组织、千年运动、一个联合国秘书处、贫民窟居民国际组织、苏伊士里昂水务、资发基金、开发署、教科文组织、儿基会、可持续发展解决方案网络、世界城市运动。该倡议旨在包容各方，欢迎其他伙伴参与其工作。

198. 全球工作队在承认地方和国家以下各级政府是关键伙伴的里约+20 成果文件以及我们为高级别小组讨论作出的贡献和持续参与关于发展筹资的政府间进程的基础上，致力于支持制定新的发展议程。全球工作队还倡导将未来可持续发展目标下的各项具体目标和指标本地化，以最大限度地提高执行效率，并确保地方和国家以下各级政府有能力促进目标的实现。此外，全球工作队还要求承认地方和国家以下各级政府是政府利益攸关方，同时借鉴它们的现有责任以及对创新解决办法的贡献，应对全球和地方挑战。

199. 我们呼吁发展伙伴支持地方和国家以下各级政府获得必要的能力和战略支助，以应对共同新议程的各种挑战。

200. 我们肯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为成为一个包容各方的平台所作的努力，我们鼓励理事会继续提高各类利益攸关方特别是地方和国家以下各级政府的参与程度。我们还肯定理事会在促使所有利益攸关方负责任地履行承诺，包括执行 2015 年后发展议程方面所发挥的核心作用。

201. 里约+20 成果文件中有关落实高级别政治论坛的一章列出了一些令人鼓舞的主要群体和利益攸关方参与规则。然而，为了确保这些规则得到充分执行和有效，我们要强调，有必要界定和落实高级别政治论坛特有的主要群体和利益攸关方参与模式和权利。这些权利和模式应适用于高级别政治论坛的所有会议，而不论会议由哪个机构(大会或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持举行。高级别政治论坛应具有包容性和透明度。

注重人民需要的各级治理议程

202. 人们普遍认为，我们只有在国际、国家和国家以下和地方各级树立自主和问责意识，才能使 2015 年后进程取得成功。这是一个重要的推动因素，有助于采取 2015 年后框架所需以人为本的办法。

203. 未来几年应让 2015 年后发展议程、“人居三”会议、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气候公约》和《生物多样性公约》发挥突出作用，使之成为执行和进一步制订可持续发展议程的主要手段。

204. 地方和国家以下各级政府应特别通过国际网络和国际组织，继续将它们所代表的人民组织起来。

C. 确定执行者

205. 会员国在里约+20 成果文件中“确认在地方和国家以下各级做出的努力和取得的进展，并认识到当局和社区在落实可持续发展方面可发挥重要作用。”

206.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包括可持续发展目标，涵盖广泛主题和领域，需要社会各阶层采取行动，迎接复杂和相互关联的挑战。应把高级别政治论坛打造成一个创新型补充机制，同时采取政府间机构的传统方法。因此，必须确定具体的执行、审查和监测工具，在此基础上为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取得成功采取综合步骤。

多级治理和立足基层原则，增强城市和地域融合

207. 必须倡导立足基层原则，以此作为加强民主和地域融合的工具。

208. 近几十年来，许多国家的地方民主和权力下放已成为满足人民具体需求和需要，以及处理地域冲突的有效治理办法。需要支持和保证加强地方和国家以下各级民主，使之成为 2015 年后框架内全球治理的基石。

209. 全球议程应进一步推动各级政府和彼此之间在高度政策连贯性方面协调与合作。有鉴于此，需要澄清和平衡中央和国家以下各级政府之间的资源分配和责任分工，使国家以下各级和地方政府既能适当履行任务，又能对选民负责。

210. 本群体成员要强调，我们只有设立民主、包容、问责和资源充足的机构，与人民一道制定政策并为社区谋福利，才能实现 2015 年及以后的目标。

211. 我们所希望的未来应使个人能够“生活并按照自己的选择做人”，同时铭记地球的所有共同财富，包括文化多样性和环境。妇女将在其中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应特别关注妇女和其他弱势群体通过传统的人民代表制和协商并以创新参与形式，参与地方和国家以下各级机构。

地域做法：为城市和区域未来采取的主要对策

212. 在“人居二”会议的筹备和成果阶段，地方和国家以下各级政府被确认为人居署执行《人居议程》的关键伙伴。“人居二”也是一个重要步骤，有助于确认地方和国家以下各级当局的网络对于促进加强彼此协作十分重要。

213. 目前，全球工作队成员确认，他们认为必须在对共同人性、相互尊重和共同利益的共同认识基础上，建立新型广泛伙伴关系。全球工作队铭记世界许多地区特别是中东暴力增加而面临各种挑战，呼吁在普遍承诺基础上达成意义深远的协议。

城市化变革潜力

214. 城市化变革潜力正得到广泛承认。在当今时代，我们面临着前所未有的全球挑战，如迁徙和消费模式变化，需要在地域一级加以处理。

215. 我们需要同各国政府和地方利益攸关方结成有力的伙伴关系，加强地方和国家以下各级政府规划和管理城市和区域发展的能力。许多国家的城市分析表明，政策框架和基础设施投资都未能赶上城市发展的步伐，城市发展的经验教训因此被忽视。从而使城市面临诸多问题，从不平等现象加剧、缺乏基本基础设施到环境退化不一而足。

216. 我们需要清晰认识千年发展目标的结果、成绩和未解决的问题，同时特别关注在世界各地落实权力下放进程、提供基本服务、为弹性基础设施供资、改善边缘化社区的生活条件和增强地域融合。

217. 地方和国家以下各级政府作为政策制定者而非仅仅实施者的全面参与，能够创造未来的包容性、可持续的城市发展格局。

关键政策领域

218. 地域融合：我们要强调，地域办法对于《新城市议程》至关重要，并强调指出城市化确实能够促进国家发展。对地域的注重还应考虑到城乡连续体以及城乡结合部、中等城市和中级政府的重要作用。增强地方和国家以下各级政府权能作为落实可持续城市化，提高地域融合的主要动力，对于促进区域和地方各级经济发展和确保高效、包容性土地管理至关重要。

219. 多级治理：为管理一个迅速城市化的世界，需要加强地方治理和改进各级(国家、区域、地方)政府之间的协作。促进公共空间政策、战略性城市和区域规划以及承认地域都市化和地域融合所带来的机会和挑战等做法都颇有助益。在自治和立足基层原则基础上明确划分各级治理责任对于制订正确的议程十分重要。

220. 普及基本服务：治理的基本目的在于努力创建一个健康、安全、和平和具有创造性的社会，确保人人享受文化及其组成部分，保护和促进公民权利。鉴于各地人口日趋多样化且不断向城市迁徙，地方和区域当局必须致力弘扬文化，将之作为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防止出现任何种类的歧视，特别是在提供优质基础服务方面。

221. 另外，包容政策应当保障人人享有基本服务和捍卫公民权利。这些政策应当遵循平等、团结、尊重差异、保护最脆弱群体和环境等价值观。

222. 以公民作为核心治理要素：在确保普及服务和保护公民权利时，由下而上的政府各级和公共参与框架是应对诸多挑战的核心要素。决策进程要有公众参与，还要确保由最接近公民的政府部门开展执行工作，这应成为加强治理和自主权的指导原则。

223. 必须加强各种机制，使人民能够真正参与共同创造公共服务和开展土地规划、评价公共政策和决策以及确保各级政府问责制，包括电子解决办法。加强问责制和创新型治理模式将是一场根本性变革，应被纳入新的城市议程。

224. 应对气候变化和灾害风险，提高抗灾能力：高级别政治论坛应与气候公约谈判的结果协调一致，同时特别关注在巴黎举行的第 21 次缔约方大会、联合国世界减少灾害风险大会和其他进行中的政府间进程，推动开展整合工作，以确保这些进程的结果兼容并蓄和协调一致。尤其是，该论坛可作为一个重要的平台，使地方和国家以下各级政府能够参与其中，在这些领域有担当能力和负起责任，并支持执行地方和国家以下各级政策、规划和倡议，以增强抗灾能力和减少易受负面影响的脆弱性。

225. 创新与地方经济和社会发展：该议程将必须支持城市和区域努力营造有利于经济发展的环境，为此要促使地方企业和合作社成为增长引擎，加强企业社会责任，增加体面和包容性就业机会。应铭记社会融合，处理财富集中和日趋严重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地方化

233. 可持续发展目标中提出的大多数目标和具体目标需要在地方各级实现。城市和地域是人们生活的地方，也是消除贫穷和实现繁荣的领域。应把城市化视为一个交叉问题，城市化还应以地域视角为基础，能够综合看待相互关联的地方行动效果，例如，处理城乡联系、地方和区域间联系以及都市和自然区等问题。

234. 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具体目标如果能够“地方化”，就会提高效率、取得更大成功。2015 年后议程地方化往往是指由国家以下各级行为体特别是地方和国家以下各级政府在地方一级实施这些目标。²² 国家以下各级政府在涉及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许多领域肩负提供服务的责任(直接或与中央政府共担责任或与其他利益攸关方携手负责)。

数据革命中的地域分类

235. 在 2015 年后议程中，与地方和国家以下各级政府积极协作也考虑到监测城市、区域和社区的进展情况。这有助于评估国家内部的不平等情况，充实完善各级决策和资源分配，以及使得地方社区和民间社会组织能够追究其政府的责任。本着这一精神，高级别小组(高级别小组，2013 年)和独立专家咨询小组(专家咨询组，2014 年 10 月)在报告中建议对大多数成果指标的数据进行地域分类，并据此倡导地方和国家以下各级当局和机构参与。这包括城乡和地域细目等等，以及尽可能在较低级别进行分类，如各市和边缘地区(如贫民窟)。

236. 必须通过编制指数来弥合数据缺口，以计量成果，为城市和地域发展提供计量方法；此类数据在区域和地方级别可以很容易收集，并汇总到国家一级。必须加强区域和地方政府收集和监测数据的能力。

237. 2014 年 3 月和 2015 年 3 月编写的地方当局主要群体的立场文件特别对城市可持续发展目标概念的演变作了重要概述，并举例说明了按社区和地域收集和报告数据的自下而上的自愿分类方法。

238. 确定适当的指数架构对于确保必要的可利用性、透明度、质量和整合至关重要，应首先评估现有的框架和结构。

239. 一个参与性和有效的高级别政治论坛完全有能力探讨和加强现有的地方和国家以下各级机构。该框架可协助建立机制，对所有必要方面(包括性别和地点)进行必要的分类，而这只有与地方和国家以下各级政府以及民间社会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协作并结成伙伴关系，才能变为现实。

²² “国家以下各级”此处指州/区/省、都市地区、地方当局(取决于不同的权力下放制度)。注意，本注所强调的是“2015 年后议程地方化”对国家以下各级政府的影响，当然，还有其他地方一级的行为体(如民间社会组织、地方社区、私营部门行为体)。

E. 结论

240. 高级别政治论坛是利益攸关方互动协作并为 2015 年后议程作出贡献的独特平台。2015 年后议程力求实现的必要变革，只有通过真正的参与和包容性机制才能实现；此类机制也能改善所有相关行为体之间的协作、统筹和协调。

241. 地方和国家以下各级政府热切希望在变革性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制订、实施和后续工作方面发挥更加积极的作用。因此，我们敦促各国确保建立具体机制和采取具体办法，使各级政府能够超越联合国 2015 年后首脑会议的具体成果，进行真正的协作和协调，并使之贯穿于其他相关全球进程。

五. 工商业

A. 导言

242. 我们正在从一个以千年发展目标为重点的发展模式向 2015 年后发展议程转变，其中可持续发展和消除贫穷依然是主要目标；在此过程中，企业可在利用必要资源并与各国合作克服本国经济、社会和人类发展所面临的障碍方面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开放市场和私营企业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在召集人员、创造就业机会和刺激经济增长方面，任何其他人类活动的的能力都无法与私营企业相媲美。在适当的框架下，工商界及其创造的财富可成为社会发展和环境可持续性不可或缺的伙伴。

243. 高级别政治论坛是作为大会对 2015 年后发展议程采取后续行动的政治机制而设立的。工商界承认高级别政治论坛在贯彻、监测、审查和执行联合国 2015 年后发展议程方面的重要作用。过去 20 年来，工商界一直是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成员，该委员会是一个不可或缺的对话和伙伴关系机构。在我们迈入 2015 年后框架时，推动发展和提高可持续性将取决于企业能否进一步参与议程制定、政策对话和执行工作。

244. 工商业促进发展是基于这样一种理解，即：工商业和社会价值观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工商业改善生活和加强地方社区的努力会产生长期效益。企业越来越多地认识到，它们未来的竞争力部分取决于它们是否有能力满足地方经济体和关键利益攸关方的需求，而且那些造福低收入消费者、雇员、生产商和供应方的投资方式，是创造可持续增长的有效手段。我们正处于一个独特的机遇期，可以创造一个能以更可持续和公平的方式消除贫穷的世界，因此工商业认为，需要抓住经济机会和深刻的经济变革向前迈进，以结束极端贫穷和改善生计。

245. 工商界热心于在扩大生产能力和参加世界结构变革方面发挥作用，以创造和传播可持续技术，支持消除贫穷和扩大繁荣的原则。在许多此类领域中，企业（不论是跨国公司还是中小企业）的利益与各国政府的利益和联合国的原则相重叠。

246. “私营”部门是一个泛称，其中包括各式各样的行为体。它涉及正规和非正规企业、大中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地方和全球企业、私营金融机构以及企业

协会，包括妇女企业协会。²³ 工商界具有高度多样性，由来自所有部门、规模和国别不同的企业(正规和非正规)组成。它们在社会中的首要职能是提供货物和服务，在应对发展挑战方面发挥中心作用。

B. 背景

247. 企业确认联合国作为各国政府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召集平台所发挥的独特作用，适当尊重大会工作的政府间性质，并赞赏为非政府行为体参与讨论提供切入点。

248. 联合国持发委是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前体组织，在促进包括工商界在内的非政府利益攸关方创新参与方面具有悠久历史。秘书长关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持发委)经验教训的报告第 89 段特别呼吁“更有效地促使私营部门参与。”

249. 企业希望借鉴持发委的经验以及重要政府间论坛为企业提供更其他协商安排的有益经验。企业通过各种协商安排参加政府间进程，包括发展筹资、粮食安全委员会(粮安委)、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化管战略方针)以及因特网治理论坛，它们提供的模式可充实企业与高级别政治论坛的衔接办法。

250. 2013 年 9 月，企业代表发起了 2015 年后全球企业联盟，向支持拟订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联合国政府间进程发出企业协调一致的声音。全球企业联盟是一个自我组织的平台，由其合并网络中的国际组织组成，这些国际组织成员来自各地理区域的 2 000 多万个企业，从跨国公司到中小型企业不一而足，其目的是对新的国际发展议程作出有效、具体和长期贡献。全球企业联盟的成员组织共同促进市场经济制度；鼓励创业的健全经济政策；经济增长和创造就业；开放的国际贸易和投资体系；企业实际参与推动可持续发展和发展投资。

251. 企业界也非常积极地参加可持续目标开放工作组以及可持续发展筹资问题政府间专家委员会(政府间专家委员会)的所有会议，从提供书面建议、举办各种会外活动到编写立场文件不一而足，就与企业最相关的要素提供企业视角，进一步指导今后的步骤。

252. 目前在关于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以及联合国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政府间谈判中，有关企业作用的讨论正在加紧进行，企业界感到极大鼓舞的是，很多会员国特别提到，必须在全球、国家和地方各级与企业互动协作，确保新的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取得成功。企业的三个优先事项包括：(1) 经济转型促进创造就业机会和包容性增长以及充分尊重环境；(2) 为所有人建立稳定和有效、开放且接受问责的制度；(3) 打造新型全球伙伴关系。

253. 为落实 2015 年后发展议程，需要从公共部门和企业调集大量资源。高级别政治论坛监测和审查 2015 年后发展议程需要有企业部门的投入，以便全面了解实现各项目标和指标的执行情况。

²³ 第四次援助实效问题高级别论坛上供公私部门代表认可的联合声明。

C. 执行和审查

254. 许多公司和工商协会已在第一线参与，特别是通过 2015 年全球企业联盟致力于制订 2015 年后发展议程，这表明私营部门正在加紧参与应对这些挑战所需变革，以消除贫穷，提高可持续性，促进繁荣兴旺和广泛共享。企业界期待作为积极参与可持续性工作的伙伴，通过分享知识、在制订和执行政策方面提供专门知识和伙伴关系，参与高级别政治论坛。

255. 下列原则对于企业成功和切实参与高级别政治论坛至关重要：

- (a) 公平代表性——企业应享有与其他非国家利益集团平等的参与机会。
- (b) 促使所有企业参与，以反映对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各部门和所涉大小公司的全面经济和商业影响。
- (c) 自我选择——企业参与者应自主工作，管理自己的交流办法。
- (d) 各种专门知识——应鼓励企业参与，以在适当级别接受和采用企业提供的政策、技术、专家和执行办法及专业知识。
- (e) 通过对话制定政策的整个适用周期——企业的参与应充实制订和执行政策的所有阶段，包括制订议程和政策。
- (f) 治理——企业参与应反映决策良政，包括尽可能提高透明度和达成共识，在出现不止一种观点时，还要反映各责任企业的观点。

256. 我们必须共同建立的新型全球可持续发展伙伴关系不仅要纳入和推动发达国家的大公司，还要纳入和推动各大洲所有规模的企业部门。这种企业的广泛多样性是一个尚未开发的资源库，不仅有技术和投资，还有成功做法和诀窍。通过利益攸关方特别是各国政府、企业和民间社会之间的对话促进建立共识，对于制订有效的解决办法和在实践中加以实施至关重要。它们将创造一种共同的问责和责任意识。在拟订国家和部门计划时与企业进行这种多利益攸关方协商，是扩大对国家发展进程的自主权、确保包容性增长和扩大各阶层民众的经济机会的先决条件。

D. 结论

257. 企业的部门、规模和地域各不相同，差异甚大。鉴于高级别政治论坛面临一系列问题，必须使企业界具有充分的代表性，以便企业界能够进行广泛和深入的参与。反过来，由于企业的多样性，企业的集体经验是一个巨大的知识和工作范例资源库，高级别政治论坛可以从中找出解决办法，应对今后的绝大多数挑战。一个强有力的企业部门是可持续发展三个层面整合程度的指示性要素，可在确定如何加强整合可持续发展的三个层面方面发出强有力的声音。

258. 鉴于当今全球问题的规模和复杂性，一个组织、一个行业乃至一个政府都难以仅靠自己大有作为。相反，我们必须推动和促进建立伙伴关系，将许多人所称的企业、政府和民间社会“金三角”相互联通。企业作为创新者、货物服务供应方和雇主只能与它们所工作和服务的社区同步壮大。企业可在加快可持续发展进展方面发挥关键作用，成为经济增长和就业的引擎、政府收入的主要贡献方以及创新、能力建设和技术发展的驱动力。

259. 让企业部门积极参与可促使可持续发展和减缓贫穷取得成功。

六. 科技界

A. 引言

260. 2015年后发展议程将确定一个新的全球发展模式。

261. 科技界(主要群体)²⁴大力支持以人和地球为中心的2030年愿景，确认人类发展、福祉、公平和环境管理之间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

262. 过去十年中，科学提供了有关人类社会影响地球规模和速度的新知识。这种进一步理解清楚地表明，所有国家都对我们全球共同资源的未来负有新的责任。各国必须承认这一新的科学知识，并对地球系统的变化采取预防性办法。我们如要减少具有区域或全球后果、具有破坏稳定效果的意外事件的风险，就必须采取这一办法。

263. 2015年后发展议程包括2030年共同愿景和17个拟议可持续发展目标，为制订一个有强大科学证据基础的支持、志向远大、综合性和变革型全球可持续发展议程提供了独特的机会。全世界科学界正在动员各方力量，支持从地方到全球各级制定、执行和监测该议程。

264. 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高级别政治论坛)可发挥重要作用，为全球一级的可持续发展行动提供政治领导和指导，对所有其他地域范围的行动产生影响。论坛的其他重要职能包括：(a) 追踪和审查落实可持续发展承诺方面的进展情况；(b) 加强整合可持续发展的经济、社会和环境层面；(c) 应对新出现的可持续发展挑战；(d) 加强科学-政策衔接。预计论坛将指导和审查会员国准备在2015年9月通过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和2015年后发展议程的执行情况。

265. 科学和技术在确保可持续发展方面发挥关键作用。科学知识为各级可持续发展循证决策提供依据。科学将充实全球、区域和地方各级循证具体目标和指标的制订工作。必须评估进展情况，检测解决办法，确定新出现的风险和机会。

²⁴ 本文件由科联理事会和社科会编写，同时考虑到科联理事会、社科会和未来地球组织2015年4月19日发布的文件“科技界为2015年后成果文件拟议发出的主要信息”，可在以下网站查阅：<http://www.icsu.org/news-centre/news/top-news/science-and-the-sdgs-icsu-leads-a-delegation-to-attend-meetings-in-new-york-this-week>。

方框 2

科学支持高级别政治论坛

里约+20 的文件“我们希望的未来”阐明了科学支持可持续发展目标的作用，应使其成为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和高级别政治论坛的一部分。此后，科学界在数十年的国际研究协调基础上，全面参与并积极建设支持该议程的基础设施。2012 年，两大新的国际举措(未来地球组织和可持续发展解决方案网络)特别旨在动员科学界支持可持续发展目标；这项工作加上其他现有组织，为政策支持和参与提供了一个新的国际框架。在这一框架中：

- 国际科学理事会(科学理事会)和国际社会科学理事会(社科会)将开展国际协调并代表科学界参加科技界主要群体。
- 未来地球组织将为支持可持续发展目标议程的跨学科研究开展国际协调。
- 可持续发展解决方案网络将综合汇总和交付科学界提出的与可持续发展目标议程有关的解决方案。
- 科学咨询委员会将向秘书长提供咨询。

上述国际科学组织和网络完全有能力携手努力，共同支持 2015 年后议程所需新的科学-政策-实践接口。具体而言，由科联理事会、社科会、未来地球组织以及可持续发展网络和科学咨询委员会等其他潜在伙伴组成的这一现有联盟：

- 应被确认为与高级别政治论坛互动协作和协调科学界投入的机构，以确保从知情和客观的视角审视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进展。
- 可以使全球可持续发展报告与世界各地的科学/研究界有效衔接，协调科学/研究界的投入，并推动可持续发展的研究需要。

此外，与广泛伙伴网络协作的“未来地球”国际研究方案应被确认为是一个平台，用于通过与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共同设计和编制，协调跨学科国际研究，支持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B. 改进决策、执行、监测和审查方面的综合办法

266. 可持续发展目标框架提出了一系列概念和执行方面的挑战，这就需要加强政策/实践与科学界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协作。近几十年来，全球环境变化和可持续性研究为我们理解自然系统与社会系统之间的相互联系和相互依存关系提供了重要投入，可支持不同规模的综合决策、监测和审查。

267. 在可能的情况下，执行工作必须采取综合办法，确保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可同时顾及人类福祉和环境的长期可持续性。最为担心的是存在这样一种危险，

即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执行工作有可能没有对各项目标，如气候变化、经济增长和能源目标进行权衡。

268. 的确，科联理事会和社科会最近对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具体目标进行了审查，得出的主要结论之一是，在确保采取这种综合办法和避免在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时各自为政等方面仍存在挑战。

269. 为应对这些挑战，必须确保：

(a) 制订不同目标通用的且相互关联的具体目标和指标；

(b) 建立一个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的综合框架，特别是在国家一级，其中明确阐述可持续发展的各个主要问题，如粮食、水、生态系统、生物多样性和能源之间的联系；

(c) 建议一个旨在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的严格和参与性监测和评价框架；

(d) 借助对出现的具体问题进行有针对性的评估，对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取得的进展进行定期综合评估；

(e) 在国内总产值和主要综合指标以外，制订衡量进展情况的替代措施和主要综合指标；

(f) 重建全球伙伴关系，促进各行为体之间的对话和协作；

(g) 确认科学是除技术外的一个重要执行手段，有针对性地支持适当的高等教育努力有助于发展中国家开展执行工作；

(h) 数据革命。

270. 秘书长的综合报告也强调了这些问题。

271. 除了科技界提出这个关于建立一个处理交叉问题的综合框架用于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呼吁之外，我们敦促各国政府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确保将 2015 年后发展议程、《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以及根据《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气候公约》）即将谈判达成的气候变化问题新的国际协定联系起来。从科学角度来看，可持续发展、应对气候变化、维持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以及减少灾害风险存在内在相互联系。秘书长在其综合报告中承认这三个议程仍分属于三个不同的政府间进程，并突出强调可持续发展目标、气候变化和减少灾害风险之间的相互影响。他指出，气候变化加剧了发展面临的环境威胁。在这方面，科学界欢迎秘书长支持进一步承认这三个议程相互依赖，力求取得成功。

C. 支持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

272. 作为执行手段和实现 2015 年后发展议程有利条件的一部分，决策者、从业人员、科学家和民间社会其他部门之间更好的伙伴关系对于共同查明需要处理的

重要问题、共同创造知识来有效支持不同规模的决策以及借助科学证据共同提供解决办法至关重要。

273. 迫切需要大大加强利用科学和技术促进可持续发展。我们敦促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扩大国家科学和技术活动以及针对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建设，并鼓励科学与决策界加强合作。各国政府也应进一步支持相关科学研究、科学技术能力建设、知识共享和创新等方面的国际合作。

274. 秘书长关于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综合报告突出强调了一些关键领域，可在这些领域中加强科学工作，从而实现可持续发展，特别是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这些领域包括：

(a) 增加研究和开发方面的公共支出，同时避免为助长不可持续的产品创新、生产和消费提供补贴。

(b) 提高妇女和女童对科学、技术(包括信通技术)、工程和数学的参与水平。

(c) 进一步支持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使其能够得益于有更多机会获取技术促进可持续发展。

(d) 建立以多利益攸关方和推动解决问题的举措为基础的技术伙伴关系。确保所有人包括最贫穷者都能获得知识和技术带来的益处，为可持续做法和可持续发展所需技术创新制订适当的奖励办法。

275. 此外，秘书长提议在现有补充举措基础上，并在科技界所有利益攸关方的参与下建立一个全球平台，以便：

(a) 加强国际合作和协调；

(b) 解决分散问题，促进协同增效；

(c) 促进知识转让和信息共享。

276. 科联理事会、社科会和未来地球组织如能结成联盟，并与可持续发展解决方案网络等其他组织和网络开展伙伴合作，将为相互协作创造很好的条件，恰如其分地提供这样一个平台。

277. 此后，我们更详细地说明了该联盟如何能够且必须成为利用科学落实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主要执行方：

(a) 研究协调：未来地球组织将提供一个国际平台，协调全球可持续性方面的研究。各国政府应开展更多的活动，支持未来地球组织更好地生成、监测和综合汇总地球系统、其未来状况以及对可持续性的必要社会改造等方面的知识和数据。还有人建议各国鼓励建立国家未来地球网络，并建议国际社会支持发展中国家努力参与未来地球组织。

(b) 指标: 科学必须成为多利益攸关方进程的一部分, 以确定指标, 评估其可行性, 并开发整合潜力。该联盟可以开展必要的研究和综合汇总, 以支持指标的制定和监测工作。这些工作可以补充国家监测, 协调和提供与共同资源全球监测有关的数据, 如地球生物圈以及更具体地说, 海洋、土地使用、冰盖和大气层等方面的数据。

(c) 科学与技术一样, 都是重要的执行手段, 用于支持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循证办法。这一点已在各国政府 2015 年 3 月 18 日在日本仙台市通过的《2015 年后减少灾害风险框架》中得到有力的确认, 应在 2015 年后发展议程中得到同样的体现。

D. 基于科学的监测和审查

278. 有效监测和审查对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成功至关重要。报告进展情况的能力对于动员采取行动、促进问责制、加强相互学习和改变方针十分重要。这需要弥补信息和数据缺口, 制订新的计量标准, 以增进对可持续发展的全面理解。各国应系统地收集信息, 了解具体目标可否实现, 并报告进展情况。

279. 应加强地球观测、地面监测和统计能力, 以解决持续存在的重大数据缺口。从体制角度看, 应确保将监测、审查和报告机制纳入各级决策进程, 并将信息有效用于改进决策。

280. 这套扩大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具体目标涵盖广泛主题, 但目前可能还没有详细和可靠的数据, 传统的数据收集和整合方法也可能存在技术困难, 难以执行或费用高昂。虽然统计机构和遥感机构的作用仍极为重要, 但数据格式和来源更加多样。最近对“数据革命”的关注激发了关于新数据和信息技术及其可能带来的新的或更严峻的挑战的新思维(联合国独立专家咨询小组, 2014 年)。还需要共享网上报告平台, 此类平台可接受来源不同的数据并为不同来源的数据提供质量控制服务, 还可作为面向多方受众的评估和报告平台。

281. 更广泛的量化及一些有时限的具体目标日趋受到重视, 需要不仅报告现状和趋势, 还要报告实现具体目标的进展情况, 这种做法超越了对事实和证据的统计报告范围, 需要采取更具分析性的方法。全球和次全球报告——包括要在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主持下编写的全球可持续发展报告——可以借鉴综合评估报告和展望的最新进展。这些报告往往将报告情况与分析变革的政策驱动因素和其他过渡途径结合起来, 将目前的方针与商定的未来目标和具体目标进行比较。

282. 审查进程以监测为基础, 但不局限于监测, 因为该进程旨在确定成败原因, 并制订关于今后采取必要措施促进实现目标的建议。研究表明, 遵守和执行准则取决于决策者的政治意愿和(或)地方行为体和机构的能力(Chayes and Chayes 1993)。因此, 应规定奖励办法和进行能力建设, 使自愿审查具有吸引力和取得实效。此外, 审查进程也可鼓励各国履行承诺, 具体途径包括提高透明度、施加同侪压力以及让民间社会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参与追究政府责任。

283. 按照可持续发展目标开放工作组的建议, 会员国将制定国家一级执行全球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本国具体目标。由于各国政府主要接受本国公民的问责, 因此

应敦促政府在民间社会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尽可能广泛的参与下，制订本国具体目标并报告执行情况，以促进地方自主权。为避免挑挑拣拣和一切照旧，第一轮审查可评估全球具体目标与国家具体目标的协调性，并按照关于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决议要求，评估对执行手段作出的承诺。

284. 科学界随时准备在国际、区域和国家各级与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和会员国共同努力。

七. 残疾人²⁵

A. 引言

285. 《千年宣言》没有具体提及残疾人，与千年发展目标有关的各项政策和进程也没有提及他们。因此，10亿多名残疾人依然被排除在旨在消除贫穷的国家、区域和全球发展政策和方案之外。

²⁵ 签署方如下：Access 孟加拉国基金会、吉布提行动障碍非政府组织、ADD 国际、阿富汗地雷幸存者组织(ALSO)、非洲残疾问题论坛(ADF)、非洲唐氏综合症组织网络、非洲聋盲人联合会(AFDB)、非洲盲人联盟(AFUB)、非洲残疾青年网络、巴基斯坦 Sanghar 所有残疾人协会(ASHA)、阿拉伯残疾妇女论坛(AFOWD)、阿拉伯残疾人组织(AOPD)、残疾人国际阿拉伯区域办事处、印度新德里残疾人协会、阿特拉斯联盟、澳大利亚残疾组织联合会(AFDO)、万隆独立生活中心(BILiC)、柬埔寨禁止地雷和集束炸弹运动、基督教福音会、盲人有限公司宣传、学习和生计基金会中心、坦桑尼亚社区康复(CCBRT)、蒙古聋人文化中心、学习之地智慧之处(Danishkadah)、丹麦残疾人组织(DH)、DeafHear.ie 组织、宣传残疾人权利基金、威尔士和非洲残疾人协会(DWA)、包容残疾人的发展联盟、印度残疾人权利联盟、残疾权利基金公司、促进残疾人权利国际(DRPI)、促进残疾人权利国际(DRPI)非洲区域办事处、促进残疾人权利国际(DRPI)欧洲区域办事处、欧洲残疾人国际、阿拉伯区域残疾人国际、非洲残疾妇女(DIWA)、墨西哥 Discapacidad y Justicia Inclusiva A.C.组织、唐氏综合症国际(DSI)、唐氏综合症协会、肯尼亚唐氏综合症国际协会、东非残疾人联合会(EAFOD)、普世残疾问题宣传网(EDAN)、Ektha、非洲启蒙和增强残疾人权能组织(EEPD AFRICA)、残疾人平等权利国际、埃塞俄比亚残疾人和发展中心(ECDD)、埃塞俄比亚全国残疾问题行动网(ENDAN)、欧洲残疾人论坛(EDF)、马拉维残疾人组织联合会(FEDOMA)、FESTAC-USA、黎巴嫩北部残疾人朋友(FOH)、Paso a Paso 基金会、全球包容性信通技术倡议(G3ict.)、Gerkatin Solo、残疾国际、人类福利组织服务热线非政府组织、包容国际(∞)、土著残疾人全球网络、美洲残疾问题与包容性发展研究所(IIDI)、国际禁止地雷——集束弹药运动联盟(ICBL-CMC)、国际残疾人联盟(IDA)、国际残疾与发展联合会(IDDC)、国际脊柱裂和脑积水问题联合会、国际重听者联合会、国际牛皮癣协会联合会(IFPA)、尼日利亚联合国家残疾人协会、Kentalis 国际基金会、伦纳德·切希尔残疾人组织、莱索托全国残疾人组织联合会、世界之光、黎巴嫩全国残疾人权利协会(NARD)、乌干达残疾人全国联盟(NUDIPU)、乌干达残疾妇女全国联盟(NUWODU)、印度 Odisha 国家残疾人网络、太平洋残疾问题论坛、Pamayanang Ugnayan Alay sa may Kapansanan (Punlaka)协会、印度尼西亚 Perhimpunan OHANA 组织、菲律宾弱视者按摩业协会、Pineda 基金会/世界推进组织、计划国际、PPDI(印度尼西亚残疾人协会)、Puspadi Bali(增强残疾人权能中心)、帮助坦桑尼亚孤儿和残疾青年(ROCYDT)、拉丁美洲残疾人及其家属网络(RIADIS)、康复国际(RI)、康复、教育和发展协会(印度)、Sapda(残疾妇女和儿童宣传团体)、桑塔纪念康复中心、Sightsavers 慈善机构、南部非洲残疾人联合会(SAFOD)、残疾人权利特别报告员(Subhi)、印度西孟加拉邦残疾妇女协会、印度和奥迪沙邦 Swabhimani 组织、突尼斯残疾人权利协会、乌干达重听协会(UNAHOH)、VSO Jitolee 组织、Vyphia 残疾人协会、澳大利亚残疾妇女(WWDA)、印度残疾妇女网络、世界盲人联合会(盲联)、世界盲聋人联合会(WFDB)、世界聋人联合会(聋联)、精神病治疗法使用者和康复者全球网络(WNUSP)、世界包容、我们希望的世界、赞比亚残疾组织联合会。

286. 残疾人尤其普遍受到排斥，无法得益于各个发展方案和基金，也无法获得教育、就业、医疗服务、通信、信息、基础设施、增强经济权能方案，包括社会保护和运输服务。其中残疾妇女和儿童——以及残疾土著人、年轻人和老年人——因受到性别和残疾障碍的交叉影响而面临更严重的排斥动态。

287. 2006 年，大会通过了《联合国残疾人权利公约》，该公约是一个人权和发展工具，为建立包容残疾人的社会奠定了基础。通过促进该公约所载原则和承诺，残疾人、残疾人组织和其他民间社会组织在帮助世界实现包容性可持续发展方面发挥了积极和重要作用。

288. 残疾人的权利，特别是在人权与发展议程之间建立联系方面的跨领域和多层面范围得到了会员国的承认。通过残疾人组织协同会员国和联合国系统开展组织完善的宣传活动，残疾人日益被视为 2015 年后发展议程中的主要利益攸关方。

B. 整合

289. 高级别政治论坛的作用是跟进和审查 2015 年后发展议程执行情况。因此，至关重要是让残疾人与论坛互动协作。论坛的任务是“为可持续发展提供政治领导和指导并提出建议；跟进并审查履行可持续发展承诺进展情况；在各级以综合和跨部门方式加强对可持续发展三个层面的整合；制定一份重点突出、具有能动性和面向行动的议程，确保适当审议新的和正在出现的可持续发展挑战”，为所有人包括残疾人脱贫和经济增长提供一个途径。

290. 如果全世界各国政府都能致力于制定一个包容性可持续发展议程，论坛的任务就会得到加强并获得成功。同样重要的是，必须增强各地人民的权能，使他们有能力承担自己的权利和责任。在这一进程中，论坛的作用是支持政府工作，提出建议，协助查明新议程执行工作中的差距和挑战并确保包容性参与。

291. 论坛必须借鉴现有国家和区域进程促进包容性参与的优势和经验。必须努力加强 2015 年后框架与全球进程、机制和承诺之间在执行和问责方面的相互联系。必须认识到，只有通过履行国际商定的现有人权承诺，才能实现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因此，论坛将在确定 2015 年后发展议程与当前国际公认标准和承诺(包括《残疾人权利公约》)之间的一致性方面发挥重大作用。因此，必须依照《残疾人权利公约》，采纳为执行 2015 年后发展议程而制定的各项国家计划、发展战略和机制。

292. 必须在区域和国家发展行动计划中阐明和纳入包容残疾人的发展重点，并由论坛进行监测。近年来，一些国家通过了促进残疾人权利和在发展领域包容残疾人的立法，例如，亚洲区域通过了“切实享有权利”的仁川战略。该战略提出一整套 10 项目标，涵盖大多数发展部门，将支助服务和清除障碍结合起来，还提出了一套商定的目标和指标。该区域的一些国家已开始采取步骤执行这一战略，

为此制定了本国的执行计划。关于执行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任何新的发展战略不应损害已有的包容性发展承诺，而应有助于补充和加强这些承诺。

293. 现有和未来发展计划必须致力于发展针对残疾人的支助服务，并消除有形、信息和态度方面的障碍。为此，我们建议采取双轨做法：主流化和针对残疾人的具体办法。最重要的是，必须将残疾人纳入今后任何发展进程的所有阶段，首先是拟订和规划。第二，必须制定依照通用设计原则设计的具体项目，支持协助和包容残疾人以消除妨碍充分参与的障碍。

294. 我们建议为执行包容性 2015 年后议程建立一个国家协调机制。新发展议程的任何执行框架必须纳入和支持执行《残疾人权利公约》并避免重复。期望尚未批准《残疾人权利公约》或尚未设立公约协调中心的国家政府确保为执行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建立的国家计划和机制对作为利益攸关方的残疾人具有包容性，方便他们采用并符合《残疾人权利公约》。

295. 论坛应借鉴国家和区域经验，就执行战略开展透明的对话。论坛必须采取以人为本的包容办法促进国际可持续发展，不让任何人包括残疾人掉队。

C. 监测和审查机制

296. 鉴于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普遍性，必须采取全球行动，进行协调和实行问责制。任何审查机制要取得成功，都必须以接受会员国及其国民包括残疾人的问责为基础。审查框架必须纳入地方和国家各级包容性机制，使人民特别是最可能遭受贫穷、不平等和边缘化的人可以不受歧视地有效参与问责进程。

297. 论坛可在建立适当问责制和审查框架方面发挥关键作用，让公众参与各级后续行动和问责机制。这些机制必须尊重、评估和捍卫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基本人权，特别是在无歧视的情况下执行面向所有人的目标，确保不让任何人包括残疾人掉队。必须制定额外保障措施，以确保发展活动不造成或延续阻碍残疾人融入和参与社会的体制、态度、有形、法律及信息和通信技术(信通技术)方面的障碍。

298. 我们呼吁落实两项具体建议：(a) 相互问责机制，(b) 专题报告机制。这两项建议介绍如下：

相互问责机制

299. 该论坛必须成为全球相互问责机制的平台，具有普遍成员制和广泛参与性，以履行其任务。至关重要的是，在全球一级加强各国政府对本国人民的问责，以及促进各国之间相互问责，各自担任履行其全球承诺的责任。这一全球举措将发挥支持作用，促进所有利益攸关方之间的辩论，并鼓励通过参与性办法确保经验共享和能力建设。

300. 应依照国际商定的现有人权报告机制，包括《残疾人权利公约》，执行和监测 2015 年后发展议程。《残疾人权利公约》既是人权工具也是发展工具，因此有

可能在提交论坛的自愿国家报告与提交残疾人权利公约委员会的国家报告之间建立相互联系。向这两个论坛报告 2015 年后发展议程执行进度及《残疾人权利公约》执行进度将对会员国有所裨益。对残疾人而言，他们是否被纳入了国家发展战略规划进程，以及这些战略在何种程度上符合《残疾人权利公约》将是衡量成功的一个关键指标。

主题报告机制

301. 应为加强新框架执行情况的报告制度和推动发展合作进行年度专题协商。如能为论坛工作选定一个年度主题就可增强一致性，论坛还应对这些报告和建议进行更实质性的对话。应围绕残疾人权利等交叉问题进行专题协商。我们建议在今后 15 年(至 2030 年)至少在一届论坛会议上专门审查包容残疾人方面的进展情况。

302. 此外，我们建议设立一个常设专题工作组，负责将残疾人权利纳入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主流。该工作组应包括会员国、残疾人组织、其他民间社会代表以及学术界和私营部门的代表。工作组将在执行 2015 年后发展议程期间，依照《残疾人权利公约》审查残疾人权利主流化问题，并就此向论坛和会员国提供政策和技术建议。

D. 参与

303. 必须建立透明和包容的协调参与机制，以实现民间社会组织平衡参与。该机制必须具有创新性并基于更广泛的结构，以发挥有效协调民间社会参与者的作用。这一协调机制必须具有包容性，以满足现有主要群体框架没有体现的利益群体，如残疾人、志愿者和老年人等。此外，必须整合其他自治和自我组织起来的网络和联盟等民间社会结构。新的和新兴民间社会必须能在论坛表达意见，还必须为此建立灵活的结构。

304. 联合国为民间社会行为体的公开、透明和包容性提名和甄选程序制定了多种模式。这些包容性系统的任务之一是在谈判会议期间举行利益攸关方听证会。论坛应进一步拟订和采用开放、透明和包容性参与模式。必须加强会议的无障碍环境(身体、手语、字幕、无障碍广播、网站设计和信通技术)，使残疾人得以参加会议。

305. 残疾人及其代表组织以公开、透明的方式自我组织起来，并启动了包容性磋商，以便向论坛提出建议。在就《联合国残疾人权利公约》进行谈判期间，残疾人充分参加了谈判，并在起草该公约时与会员国互动。这确立了会员国与民间社会行为体密切合作的首次先例。《联合国残疾人权利公约》获得通过是民间社会特别是残疾人组织的重大胜利。这是因为该公约使残疾人组织能够积极参与制订、执行和决策进程，促进解决直接和间接影响残疾人的所有问题。

306. 我们现在有了这个令人难以置信的机会，可以在会员国创立新的和创新型联合国机构的同时开创一个独特的 15 年进程。我们必须纳入 2015 年后发展进程的经验教训，加强协调一致的民间社会参与，并将论坛建成一个真正具有包容性

和参与性的全球平台，以监测新的可持续发展框架。最后，我们希望高级别政治论坛通过执行残疾人充分包容和参与标准，支持残疾人运动“我们的事情须由我们参与”这一普遍原则。

八. 志愿者团体²⁶

A. 引言

307. 志愿服务对执行可持续发展目标发挥着重大作用。全球有近 10 亿人通过公共、非营利或营利组织志愿提供自己的时间。如果“志愿者队伍”是一个国家，那么这是世界上仅次于中国的第二大成年人口群体。²⁷ 全世界有 1 700 多万名志愿人员(其中多数在“全球南部”)支持国际红十字与红新月运动的工作和使命，由约翰·霍普金斯大学民间社会研究中心开展的一项研究显示，志愿人员占非营利工作队伍的 44%。²⁸

308. 为纪念 2011 年志愿人员国际年十周年，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开展了一系列活动、会议和协商，使联合国会员国：“确认十周年纪念活动为政府、联合国系统、民间社会、私营部门伙伴和世界各地广泛社会各阶层民众之间强化开展空前程度的协作提供了机会和推动力，并重申有必要进一步努力实现(志愿人员)国际年的提高认识、普及、联网和倡导等方面的各项目标。”²⁹

309. 借助志愿人员国际年十周年庆祝活动所激发的能量和承诺，各志愿团体 2012 年初在纽约集会，自我组织起来，参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里约+20)的筹备进程。志愿团体积极参与里约+20 大会，他们的投入也得到了会员国的认可，大会第 66/288 号决议“我们希望的将来”第 43 段充分承认志愿人员是相关“利益攸关方”。政府这种明确的认可进一步激励了志愿团体，促使他们在《渥太华宣言》中界定自身对可持续发展的承诺。³⁰ 在该宣言中，着眼于发展的有志愿

²⁶ 贡献方名单：本文件由 2015 年后志愿服务工作组框架内开展工作的下列组织和机构的工作人员起草，代表工作组的立场：Cuso 国际；发展志愿服务国际论坛；法国志愿者；约翰·霍普金斯民间社会研究中心；海外志愿服务团；国外志愿服务团；发展研究工作组志愿服务国际论坛。

²⁷ Lester M. Salamon, S. Wojciech Sokolowski and Megan A. Haddock, “Measuring The Economic Value of Volunteer Work Globally: Concepts, Estimates, and a Roadmap to the Future,” *Annals of Public and Cooperative Economics*, 82:3 (September 2011) 217-252. 可查阅：<http://ccss.jhu.edu/publications-findings/?did=321>。

²⁸ Salamon, Lester M., S Wojciech Sokolowski and Associates, (2004), *Global Civil Society: Dimensions of the Nonprofit Sector, Volume Two*, Kumarian Press. 可在线查阅该书简介：<http://ccss.jhu.edu/publications-findings/?did=95>。

²⁹ 大会 2011 年 12 月 5 日第 66/67 号决议，第 2 段。

³⁰ 国际志愿服务与合作组织年度会议于 2012 年 10 月在渥太华举行。会议达成的《渥太华宣言》旨在强有力地阐明志愿服务对发展的价值，争取使这种价值在 2015 年后发展议程中得到充分认可：<http://forum-ids.org/conferences/ivco/ivco-2012/ottawa-declaration/>。

人员的组织确定了一套共同的优先事项和行动，确保 2015 年后发展议程明确承认和支持志愿服务。

310. 2012 年底，政府对志愿团体的认可达到了又一个重要里程碑；大会于 12 月 10 日通过了第 67/138 号决议。这一至关重要的决议“将志愿服务纳入下一个十年的工作”呼吁“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支持把志愿服务纳入联合国所有相关问题，尤其是以此促进加速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并支持在讨论 2015 年后联合国发展议程时适当考虑该问题。”³¹

311. 基于这一强有力的任务规定和政府的认可，志愿团体 2013 年初充分致力于积极参与可持续发展目标开放工作组的讨论。2013 年 7 月，会员国在关于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形式和组织方面问题的第 67/290 号决议中，再次明确承认志愿团体是相关利益攸关方。2013 年 10 月，50 多个国际志愿服务与合作组织以及在世界各地开展工作的有志愿人员的组织签署了《志愿服务促进可持续发展巴黎协议》；2014 年 10 月，各志愿团体再次汇聚一堂，分享他们的经验和对可持续发展的承诺，并在《利马宣言》³² 中一致重申对包容性 2015 年后进程的普遍承诺。同时，在国际志愿工作协会于 2015 年 9 月召开第 23 次世界志愿者大会之后，来自全球各志愿组织的 600 多名领导者，包括全球企业和国际非政府组织、基层领导人和社会企业家，加入了国际志愿工作协会的呼吁，要求承认志愿服务是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战略资产。

312. 秘书长关于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综合报告第 131 段明确承认了旨在将志愿服务纳入可持续发展目标和认可其价值的全球努力：“在我们努力建设能力并促使新议程扎根之际，志愿服务可以成为另一个强大和贯穿各领域的实施手段。志愿服务有助于扩大和动员支持者，让人民参与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国家规划和执行工作。志愿人员团体可以协助实现新议程本土化，提供新的政府和人民互动空间，推动开展具体和可扩缩的行动。”

313. 最近，2015 年 3 月的仙台成果文件在第 7 段和第 36 段中确认，志愿人员是相关利益攸关方，并鼓励“民间社会组织、志愿人员、有组织的志愿工作和社区组织：与公共机构合作参与，除其他外，在制定和执行减少灾害风险的规范框架、标准和计划方面提供具体知识和务实指导；参与实施地方、国家、区域和全球计划和战略；推动和支持公共意识、预防文化和灾害风险教育；倡导建立具有抗灾能力的社区和进行包容性和全社会灾害风险管理，适当加强各群体之间的协同增效。”

³¹ 大会 2012 年 12 月 10 日第 67/138 号决议第 9 段。

³² 《利马宣言》阐明了国际志愿服务合作组织为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商定的优先事项和主旨：<http://forum-ids.org/conferences/ivco/ivco-2014/lima-declaration/>。

314. 今天，在 146 个国家开展工作的志愿团体国际联盟在“2015 年后志愿服务工作组”³³ 的组织形式下领导开展集体努力，推动在未来发展议程中承认志愿服务。工作组对地方、国家和国际各级与志愿人员合作或通过志愿人员开展工作的所有组织开放。工作组的成员组成体现了志愿服务的多样性，反映了 2015 年后议程的普遍性。工作组成员包括国际志愿人员与合作机构，有志愿人员的非政府组织和学术机构，以及通过企业志愿服务、侨民志愿服务、互惠志愿服务和本国志愿人员开展工作的组织。由于成员分布在世界各地，工作组每月举行电话会议，并在纽约设有一名协调员。

315. 志愿团体一直努力通过多种途径，将志愿人员的声音纳入 2015 年后进程，包括派出人员参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持的高级别政治论坛、开放工作组和政府间谈判。志愿团体请志愿人员在这些进程中分享个人经验和观点。志愿团体利用参与这些进程的机会，分享志愿人员所作的贡献，使其得到更多关注，无疑也丰富了有关对话和成果。

316. 本立场文件在 2015 年后志愿服务工作组的领导下，经与为发展提供志愿服务国际论坛(论坛)、³⁴ 国际志愿工作协会(志工协会)、³⁵ 《利马宣言》签署方以及其他大量使用志愿人员的区域和国家网络、组织和个人的协商制定。

B. 整合

317.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将包括两个有着内在联系的原则：普遍性和包容性。如果世界各国政府致力于制定一个包容、可持续性和普遍的发展议程，高级别政治论坛的任务就会十分得力并取得成功。会员国还必须作出承诺，明确着重执行所有目标和具体目标，履行对这些目标承担的共同责任，而不是仅仅“挑挑拣拣”，选择那些更容易执行或方便的目标。

318. 志愿团体欢迎大会第 67/138 号决议，其中“确认志愿服务是减贫、可持续发展、健康、教育、青年赋权、气候变化、减少灾害风险、社会融合、社会福利、人道主义行动、建设和平以及尤其是消除社会排斥和歧视等各领域任何战略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志愿服务是贯穿所有 17 项可持续发展目标的一个执行手段。

319. 决议还呼吁“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支持把志愿服务纳入联合国所有相关问题的工作，尤其是以此促进加速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并支持在讨论 2015 年

³³ 2015 年后志愿服务工作组详情可查阅：www.volunteeractioncounts.org/en/post-mdg/stakeholder-engagement.html。

³⁴ 为发展提供志愿服务国际论坛(论坛)是国际志愿人员合作组织最重要的全球网络，有 24 个成员，包括其他提供志愿服务的伞式组织：<http://forum-ids.org/members/>。

³⁵ 志工协会已经发展成为志愿人员、志愿组织、国家代表、志愿人员中心、全球企业的全球网络，成员遍布 70 多个国家，覆盖世界所有地区。志工协会的大部分成员在发展中国家：<http://iave.org/content/about-iave>。

后联合国发展议程时适当考虑该问题。”在这方面，志愿团体作为关于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形式和组织方面问题的第 67/290 号决议明确规定的利益攸关方，期待经过会员国与其积极协商后，在关于高级别政治论坛的讨论中贡献它们在社区互动与参与方面的专长。

320. 志愿团体还期待在高级别政治论坛中与会员国一起参与对话和决策，根据关于高级别政治论坛形式和组织方面问题的第 67/290 号决议第 2 段³⁶ 的内容，为推动可持续发展提供指导和建议，说明如何扩大和动员支持者，如何使民众参与国家发展规划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执行工作。

321. 高级别政治论坛希望在设计发展议程的过程中，利用促进包容性参与的现有国家、区域和国际进程(如全球 700 多万人参与的“我的世界”调查)的长处和经验。此类磋商将作为持续对话和具体合作机会的一部分取得极大收效，因为我们不仅需要民众提出问题，还需要他们参与解决问题。

C. 执行

322. 让民间社会和包括志愿团体在内的所有有关利益攸关方参与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工作，将是成功执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一个关键因素，因为它们在千年发展目标中也发挥了类似作用。

323. 志愿团体请会员国重申对执行大会第 67/290 号决议的全力支持，该决议肯定了非政府行为体的参与，包括“《21 世纪议程》确定的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如私人慈善组织、教育和学术实体、残疾人、志愿团体以及在可持续发展相关领域积极活动的其他利益攸关方”，请这些群体负起责任，“自主建立和维持有效的协调机制，以供参与高级别政治论坛，采取在全球、区域和国家三级的参与所带来的行动，同时确保各区域和各类型组织的有效、广泛和均衡参与”。联合国可以发挥重大作用，促进实现上述更广泛的投入和参与，确保实现优质、包容和代表性的进程和成果。

324. 志愿团体认可关于论坛模式的决议所述民间社会参与办法(A/RES/67/290, 第 16 段)。志愿团体认识到，高级别政治论坛可发挥牵头作用，促进协调一致的全球决策和可持续发展，包括评价“促进可持续发展全球伙伴关系”。志愿团体期待与其他全球利益攸关方一道，积极参与促进可持续发展全球伙伴关系年度审查。虽然会员国是这一伙伴关系的主要责任承担者，但志愿团体将继续接受我们利益攸关方的问责，继续促进社区发出声音和为可持续发展目标作出贡献。

³⁶ 大会决定高级别政治论坛根据其普遍性的政府间性质，应在政治上领导和指导可持续发展工作，并为此提出建议；跟进并审查履行各项可持续发展承诺的进展；在各级以综合跨部门方式加强对可持续发展三个层面的整合；制定一份重点突出、具有能动性、面向行动的议程，确保适当审议可持续发展的新挑战和正在出现的挑战。

325. 志愿团体指出，伙伴关系的基础是平等包容所有伙伴及其相互问责，支持务必建立一个有效的全球监测和审查制度。需要在所有层面承认民众、社区和其他主要利益攸关方(包括志愿团体)是重要的伙伴，并欢迎他们参与。这就需要在更大范围内提供有利的环境，让全体人民和所有组织参与进来。高级别政治论坛可发挥关键作用，确保在各个层面建立问责机制以及多利益攸关方或跨部门伙伴关系。

326. 如果能让公众在所有层级参与后续行动和问责机制，问责制、透明度和审查框架就会大大加强，补充政府所发挥的关键作用。这些包容各方的地方和国家机制将使民众有效、不受歧视地参与问责进程，特别是那些遭受贫穷、不平等和被边缘化的群体。同样重要的是，此类结构和程序可以确保从妇女本身的角度衡量性别平等和妇女人权方面的进展，并为所有群体包括儿童和青年的参与创造有利环境。

D. 审查机制

327. 千年发展目标的一个主要经验教训是，发展需要人民的参与和主导，才能真正影响人民的生活。如秘书长的综合报告所述，“志愿服务可协助推动可持续发展目标本土化，为政府与民众提供新的互动空间，开展具体和可扩缩的行动。”只有在各类行为体——男人、妇女、富人和穷人、主流群体和边缘化群体——都能系统参与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规划、执行和监测时，本土化才有可能实现。

328. 要使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真正接受问责和具有可持续性，该议程所要帮助的人民必须对这个议程有所了解。包括 2015 年后志愿服务工作组在内的志愿团体已经在发挥实质性作用，确保人们了解这一进程，努力为发展议程做出切实贡献。志愿人员是关键的行为体，能以普遍、全面的方式，在地方一级促进人们参与规划、监测和执行新框架。志愿工作可帮助人们从被动接受转变为积极参与影响到自己、家人和社区生活的发展进程。

329. 志愿团体可以发挥重要作用，调动社区参与和介入，监测和评价取得的成功，并在全球、国家和地方各级努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为此，志愿团体向联合国统计委员会提交了我们建议的指标，以此衡量志愿服务对实现目标 8、16 和 17 下各项具体目标作出的贡献。

330. 志愿服务在本质上是公民参与的一种形式，是加强国家和公民问责机制一个途径，也是支持各国政府工作的一个手段。志愿工作还有助于培养社会归属感，加强社会凝聚力。这对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有重要意义。鉴于该议程的普遍性，它需要全世界人民作出承诺和投入力量，补充政府的行动。

331. 通过参与性进程监测可持续发展目标会使这些目标受益匪浅，从而为最边缘化群体的生计提供专家意见。收集和分析数据也需要得到最边缘化群体和民间社会的参与，包括与边缘群体联系最紧密的志愿人员的参与。为了衡量变化，需要对国家和地方各级志愿服务的范围和性质有基本的了解，进而对志愿人员的活

动和特点有所了解和给予支持。³⁷ 为了能真正评估进展情况，必须有客观、可靠和可比的数据，辅之以衡量志愿服务对社区变革性影响的定性指标。

332. 开放工作组的最后报告和秘书长的综合报告强调，新议程应具有普遍性、变革性和以权利为基础，努力消除国家内部和国家之间的不平等，不让任何人落在后面。

333. 这些目标需要各方做出普遍承诺，监测在所有层级取得的进展，齐心协力确保收集和公开提供数据，以保证透明度和问责制。需要加强能力建设，使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有能力请求、了解并使用优质和开放的数据。所有发展行为体均应根据现有的公开数据标准，以共同、开放的格式及时发布有关自身活动的综合、前瞻性信息。按照信息获取方面的国际人权标准，有关公共事务的所有数据都应公开，包括私营部门提供的数据。这会使公民将资源与成果挂钩，从而有效地与政府互动。各级政府本身也可在及时、准确、全面、便捷提供信息方面发挥关键作用。

334. 数据应反映在国家和国家以下各级不同群体取得的进展，特别是最脆弱和最弱势的群体取得的进展，还应包括对志愿人员规模和特点的官方客观基线估计，以及考量非货币形式剥夺的多维度定性因素。为了大规模收集基层数据，可结合开展线上和线下工作，这要求建立有系统的多利益攸关方伙伴关系，包括志愿人员的参与。数据的可得性对提高透明度、从而增强问责制至关重要。数据可视化可促进沟通和数据共享，协助开展循证宣传。此外，多利益攸关方监测还可联合决策者、民间社会和其他行为体，以此为监测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进展情况作出贡献。³⁸

335. 政府通过按照国际标准，在法律和实践中保障所有人的获取信息、表达自由、结社与和平集会等权利，为满足必要的公众参与先决条件提供了支持。

336. 各级政府也将从致力于公民参与决策、将相互问责机制制度化的工作中受益匪浅，同时灌输真正参与和公民互动的文化。这对于使普通人的声音和志愿行动成为问责结构的核心至关重要。可持续发展目标的监测进程应创造有利条件，使发展决策者听到公民的声音和志愿者的行动，并采取相应措施。

337. 志愿服务可帮助开展大规模数据收集工作，也是使所有社会经济背景的人民积极参与当地参与性进程的一个途径。需要采取措施增强公众参与，还要利用公民团体与地方当局之间的具体对话机制倡导和监测各项承诺，增强地方官员问责制。

338. 任何问责制框架的一个关键要素是这样一项原则，即任何目标或具体目标在满足所有群体的要求前不予考虑。本文件建议高级别政治论坛在有关国际倡议

³⁷ 《国际劳工组织 2011 年志愿工作计量手册》除其他外提供了新的国家一级志愿服务基线计量标准，并可在地方一级按人口特征分列数据，如性别、族裔、年龄、残疾情况、社会经济地位、就业状况等。http://www.ilo.org/stat/Publications/WCMS_162119/lang--en/index.htm。

³⁸ 联合国非政府组织联络处、联合国千年运动、人口基金和志愿人员方案“与民间社会伙伴关系”2015 年后对话的全球会议联合报告，2014 年 10 月 20 日和 21 日，柬埔寨暹粒。<http://www.worldwewant2015.org/file/467503/download/509496>。

和组织与高级别政治论坛专家咨询小组之间的联系基础上，委派他方对进展情况和挑战进行专题审查。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成功取决于自主掌控发展的程度，以及人们是否能够获得信息和渠道支持有效决策。

E. 高级别政治论坛主要建议摘要

339. 志愿团体请高级别政治论坛：

(a) 正式确认志愿服务作为可持续发展目标的交叉执行手段，对于监测和评价全球、国家和地方各级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的进展情况十分重要；

(b) 注意到各志愿团体承诺为成功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共担责任；

(c) 以会员国为榜样，申明全力支持执行支持非政府行为体参与的大会第 67/290 号决议；

(d) 确保通过参与性进程获取用于监测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数据，并确保数据收录最边缘化群体和与之联系最密切的志愿者的观点；

(e) 确保可持续发展目标的问责制、透明度和审查框架在各级开展社区协商，包括与最边缘化群体和与之联络最密切的志愿者的代表协商；

(f) 设立独立的专职常设秘书处，以便在 2015 年后议程全球审查和后续行动中发挥作用。这将需要有足够的资源，使高级别政治论坛能有效地协调论坛会议和审查，支持各国的努力、协调评估全球进展情况，促使民间社会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广泛参与，并管理专题和机构评估议程。

九. 老龄问题利益攸关方小组

A. 建议摘要

340. 必须加强高级别政治论坛，使可持续发展目标框架列明的利益攸关方群体能够得到充分的代表权和参与，而目前具有指导作用的大会第 67/290 号决议没有对此作出明确规定。

341. 高级别政治论坛必须确保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执行进程具有透明度、包容性，让所有人不分年龄和能力大小都能参与自身的发展，并确保问责机制激励会员国接纳和支持老年人在人道主义、国家灾害管理和气候政策等所有领域作出贡献。

342. 高级别政治论坛采用的审查进程必须设有明确和有力的机制，使民间社会能充分参与该进程，并能提请各方注意边缘群体(包括老年人)在实现目标和具体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未得到公平分享的情况。

343. 高级别政治论坛必须发挥领导作用，要求在其审查职能整个运作周期按年龄分列数据，并努力支持会员国在国家一级编制更好的分类数据。

344. 高级别政治论坛必须加强跨部门问责，途径包括：(一) 继续广泛评估所有社会群体实现每一项目标和具体目标的进展程度，(二) 支持并加大工作力度，加强与其他进程的联系，确保它们明确包容老年人。

B. 引言

345. 可持续发展目标将在 2030 年到期，到那时世界将与这些目标 2015 年 9 月诞生时大不相同。

346. 世界各地的预期寿命都在提高。世界老龄化意味着今天的青年就是明天的老年人。今天，全世界有超过 8.3 亿妇女和男子年龄在 60 岁或 60 岁以上，占全球人口的 12%；到 2030 年，这一数字将增至 13.75 亿，约占全球人口的 16%。今天，三分之二的老年人生活在发展中国家；到 2030 年，这一比例将增至四分之三。

347. 在这样的人口变化背景下，我们必须确保可持续发展目标框架的后续行动对所有年龄的人负责。

348. 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审议工作需要符合通过可持续发展目标进程确定的目标和具体目标，并完成大会第 67/290 号决议规定的任务。本讨论文件概述了老龄问题利益攸关方小组为支持这些变化提出的优先事项和建议。

C. 借鉴在 2015 年后进程中的经验教训

349. 在 2015 年后进程各协商阶段和政府间会议期间，开放和与民间社会的互动达到了前所未有的程度。

350. 高级别政治论坛是一个能使民间社会与联合国会员国开展有力互动的宝贵结构，该论坛应借鉴可持续发展目标开放工作组和 2015 年后政府间进程采取的包容性办法。

351. 在 2015 年后进程的经验教训中，以下要素具有重要意义：

- (a) 向纽约中心以外地区清晰传播信息；
- (b) 广大利益攸关方有明确机会了解正式的联合国进程并与之互动协作；
- (c) 正式确认广大利益攸关方的贡献并估算其价值。

352. 高级别政治论坛至今尚未达到这种能见度和理解程度。需要加强高级别政治论坛，以使之履行任务，通过进一步加强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协商作用和参与，提高透明度和推动执行工作，以便更好地利用其专门知识(§ 14)。

D. 根据可持续发展目标加强民间社会的参与

353. 我们老龄问题利益攸关方小组支持大会打算利用高级别政治论坛推动提高 2015 年后议程执行工作的透明度，也支持大会肯定主要群体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在国际一级带来了与政府间会议相关的具体专门知识。

354. 我们认识到主要群体结构发挥着极为重要的作用，它代表社会各关键部门，帮助引导公民、经济和社会行为体及专家业者参与联合国与可持续发展有关的政府间进程。然而，我们必须将此放在新的可持续发展目标框架背景下，考虑目前的高级别政治论坛结构是否充足。高级别政治论坛结构的形式和职能可能不足以顾及该框架的基本普遍性原则没有明确包含的更广大利益攸关方。

355. 在这方面，民间社会的参与必须尽可能广泛，以确保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具体目标时不让任何人掉队。要成功地监测可持续发展目标框架，责成联合国会员国对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具体目标负责，就必须提高老年人的能见度，明确承认他们是一个利益攸关方群体。

E. 高级别政治论坛在监测可持续发展目标进展方面的作用

356. 千年发展目标对老年人权利和需要的忽视致使老年人 15 年来大多被排除在主流发展对话和进程之外，没有任何机制来纠正这一疏漏。在新框架下，我们不能允许任何社会群体再次出现这种情况。

357. 高级别政治论坛可在贯彻和审查可持续发展目标框架中发挥关键作用，确保尊重人权、公平、不歧视的基本原则和承诺，并履行确保不让任何人掉队的诺言。

灵活反应

358. 老龄问题利益攸关方小组支持大会打算如第 67/290 号决议所述，在高级别政治论坛中建立一个充满活力的对话、评估和议程设定平台，以促进可持续发展，灵活处理新的和正在出现的问题和挑战(§ 2、§ 18)。

359. 本着这一精神，高级别政治论坛通过的审查进程必须具有年龄和性别敏感性，有明确有力的机制，使民间社会能够提请各方注意如没有与边缘化群体(包括老年人)平等分享进步成果即可认定这些目标和相关具体目标差强人意的情况。

确保数据适合用途

360. 确保数据适合用途对履行“不让任何人掉队”的承诺至关重要，按年龄分列数据是决定高级别政治论坛有无能力推进有意义审查的关键。一段时间以来，老年人未被纳入数据收集机制和数据集，致使他们的状况不为人知，并导致老年妇女和男子被政策和发展干预措施所遗漏。若干目标和指标纳入了“所有”、“所有年龄”和“老年人”等提法，但缺乏用以衡量这方面进展情况的适当指标。

361. 老龄问题利益攸关方小组强烈建议高级别政治论坛发挥领导作用，确保将整个运作周期按年龄分列的数据充分纳入提交论坛审查的报告。该论坛还应努力支持会员国在国家一级编制更好的分类数据，包括鼓励使用从官方统计资料之外的来源收集的数据。

加强跨部门问责

362. 高级别政治论坛的部门间性质赋予它独特地位，能打破部门间的传统藩篱，更有力地谋求可持续发展目标。高级别政治论坛必须继续进行广泛监督，超越计量单个指标的做法，对每个目标和具体目标相对于所有目标和所有社会群体的实现程度进行更广泛的评估。

363. 高级别政治论坛还必须支持和更加努力加强可持续发展目标框架与其他全球进程和机制之间的联系，同时确认只有同时履行现有承诺，例如，人权、性别平等、公平、经济和社会发展及环境正义等承诺，才有可能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该论坛尤其应确保有关进程特别是发展筹资进程与可持续发展目标一样，明确包容老年人。

促进包容和参与

364. 高级别政治论坛必须充分重视目前被用以实现各项目标的进程，确保本着包容、透明、开放的精神规划和实施可持续发展目标计划和行动。老龄问题利益攸关方小组谋求建立一个执行、审查和评估进程，使所有人不分年龄和能力大小都成为自身发展的推动者和参与者。

365. 问责机制应进一步要求、支持和激励会员国接纳老年人和其他边缘化群体参与人道主义、国家灾害管理和气候政策等所有领域的预算、计划、培训和反应机制。

366. 我们还建议将提交高级别政治论坛的所有报告公布在网上，并尽可能以不同语文公布，以便利尽可能最广泛的民间社会参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F. 调动资源

367. 进一步加强民间社会参与的这个要求必须与显著大幅增加资源相匹配，从而在高级别政治论坛开展真正的参与性互动，提高问责机制的实效。

十. 亚太区域民间社会组织参与机制³⁹

A. 导言

368. 联合国系统最大的失败是缺乏国家问责以及造成公民没有能力要求国家履行承诺的连带“有罪不罚”问题。各国确实已承诺尊重、保护和落实基本人权。

³⁹ 亚太区域民间社会组织参与机制是一个民间社会平台，旨在加强跨群组协调，确保区域和全球两级政府间进程听到亚太所有次区域的声音。该平台由民间社会组织发起、主导和推动，由亚太经社会主持设立，寻求就 2015 年后发展进程和其他与发展相关的问题/进程与联合国机构和会员国互动。作为一个开放、包容、灵活的机制，该参与机制旨在最广泛地联络该区域民间社会组织，利用草根声音和民众运动，推进更公正、公平和可持续示范发展。联系方式：访问 www.asiapacificrcem.org 网站——亚太区域民间社会组织参与机制。

各国还一再确认存在系统性失败，助长了不平等和侵犯人权，破坏了可持续发展。然而，由于缺乏制度化和有约束力的问责框架，不平等、侵犯人权和环境退化现象持续存在。

369. 2015 年后可持续发展目标为重塑发展、矫正系统性失败提供了一个机会。为此，必须将高级别政治论坛打造成一个强大、独立、透明和包容的机构，进行监测和审查，促成实施和履行可持续发展目标所重申的各项承诺。

370. 区域监测和问责机制，特别是亚洲太平洋可持续发展论坛(亚太发展论坛)需要发挥明确、负责的审议作用。应对其工作进行审查，使之成为评估联合国区域机构的组成和民主性质的更广泛联合国改革的一部分，确保政府间机构平等、民主和负责，真正反映该区域民众的利益。

B. 高级别政治论坛的作用

371. 为支持实施可持续发展目标，高级别政治论坛必须：

(a) 确保政策一致性——高级别政治论坛必须成为遵守《联合国宪章》第一百零三条的手段，该条规定：宪章之规定与任何其他条约有冲突时，本宪章应居优先。高级别政治论坛应恢复联合国条约的首要地位，确保包括多边和双边贸易和投资条约在内的所有协定和进程以及国际金融和贸易机构的工作不损害可持续发展或《联合国宪章》；

(b) 支持一致性和推动设立必要的机构，以支持可持续发展，并从中审查这些机制，包括审查与国际税务合作、主权债务重组、私营部门问责、发展筹资有关的机制，同时尊重这些机制各自单独存在但相辅相成的审查和执行进程。高级别政治论坛也应确保现有机构工作和方法的一致性，以避免破坏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各自为政做法造成的重复、不一致和资源浪费；

(c) 建立审查和监测机制——高级别政治论坛应定期对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具体目标以及为实施这些目标制定的国家、区域和全球行动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开展同行审查。应在民间社会、主要群体和利益攸关方的积极参与下定期开展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同行审查。审查应促成各方作出具体承诺，以纠正达成目标和具体目标过程中的任何失误。审查和监测机制必须为民间社会的贡献明确规定专门的空间和进程；

(d) 以大会第 67/290 号决议为基础，使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参与方式正规化、制度化并有操作性，同时特别确认区域一级有组织的利益群体作出的贡献，并尊重自治和自我组织原则；

(e) 为联合国机构、国际金融和贸易机构、执行机构和私营部门其他相关行为体、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等所有参与可持续发展筹资的利益攸关方建立透明的问责和报告机制，同时确认可持续发展目标筹资是一项国家义务；

(f) 审查和克服有碍获得环境安全、社会适宜、敏感对待性别问题且经济上公平的技术的体制性障碍，建立有民间社会充分监督和积极参与的技术便利化全球机制；

(g) 设立独立特别报告员，以评估进展，查明系统性具体障碍、违规情况和壁垒，并为促进可持续发展权提出建议；

(h) 遵守和适用不倒退原则，以便使所有关于参与和透明度的规则和做法不出现倒退，其中涉及关于参与决策和获得信息的人权等国际商定原则和权利的现有正式或非正式做法；

(i) 支持沟通、外联、能力建设和筹资，以确保各社区(尤其是最边缘化社区)都知晓可持续发展目标，并能充分参与其实施和审查。

C. 民间社会的参与——确保区域代表性

372. 民间社会参与的重要性通过联合国的成立得到确认，并被诸多联合国文件提及。大会关于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形式和组织方面问题的第 67/290 号决议鼓励民间社会“自主建立和维持有效的协调机制，以供参与高级别政治论坛，采取在全球、区域和国家三级的参与所带来的行动，同时确保各区域和各类组织的有效、广泛和均衡参与”。

373. 可遵循下列参数确保民间社会有效参与全球和区域进程：

(a) 应尊重民间社会和社会运动的多样性以及它们联络各自利益群体的不同手段，因为它们具有必要的巨大能量，可以将议程设定与执行工作联系起来；

(b) 应允许在正式会议之前的合理时限内有充分的机会获得所有正式文件和信息，这些文件和信息最好能翻译成该区域广泛使用的不同语文，以便传播给更广泛的利益群体；

(c) 应确保为民间社会与会员国互动提供透明、包容和有意义的机会，以确定议程和优化民间社会对政府间讨论的投入，途径包括设立有民间社会代表参与的联合工作组(例如在关于亚太经社会的第 69/13 号决议的附件中为讨论残疾人问题成立的工作组)，并确保民间社会有权在正式政府间会议中发言和提出建议；

(d) 应通过民间社会甄选程序保障和安排民间社会有机会在所有小组会议上发言；

(e) 联合国系统应在区域和全球各级确认，民间社会组织既有自主权也有能力通过区域共同商定的机制开展组织工作；

(f) 应鼓励政府与民间社会在国家一级开展有意义的政策对话和互动，以确保各国能一致和有效地执行联合国机构通过的决议和决定；

(g) 联合国应在区域和国际各级促使民间社会组织做好准备，按主题实质性参与政府间进程，并协助它们在委员会会议和可持续发展进程之前参加区域和次区域民间社会筹备会议；

(h) 主要群体和有组织的利益攸关方结构能够在所有国家、区域和国际政府间会议期间与联合国机构协作，组织正式会外活动和圆桌会议。

D. 亚太区域民间社会参与机制——良好做法案例研究

374. 有人认为，尽管主要群体参与机制为管理民间社会的多样性提供了一种结构化方法，并规定了正式的参与办法，但该机制也缩小了民间社会组织与联合国系统互动的范围和作用(Adams, 2013)。将工商业和地方当局放在一个与民间社会互动的机制中会淡化某些重要信息。主要群体也会发挥过滤作用，这会进一步限制区域代表的声音和参与。历史上，主要群体曾在总部一级与位于北方的业务伙伴互动。尽管为扩大与南方民间社会组织互动作出了一些尝试（包括提议设立民间社会组织参与问题全球基金和其他机制），但直到最近之前，在确保亚太区域民间社会充分参与国际和区域进程方面鲜有建树。尤其是，民间社会对区域进程的参与时断时续，大多为专题性参与。

375. 为了确保多样化的亚太民间社会能够参与并影响国家、次区域、区域和国际政府间进程，并确保亚太人民能够促进和实施可持续发展目标，亚太区域民间社会参与机制业已成立。

376. 亚太区域民间社会参与机制由民间社会组织及其支持群体发起、主导和推动。该机制是在亚太经社会主持举办一系列会议和合作协商后成立的，力求就与发展有关的进程和问题与会员国和联合国机构互动。

377. 区域民间社会参与机制是一个开放、包容和灵活的机制，旨在最广泛地联络区域民间社会组织，利用基层民众的声音和草根运动，倡导发展正义。

378. 区域民间社会参与机制以主要群体的结构为基础并不断扩大，以确保与该区域最有关联性的利益群体得到承认，并获得在该区域与联合国系统互动的公平空间。区域民间社会参与机制确认了 17 个利益群体和 5 个次区域，区域民间社会参与机制的 17 个利益群体为：妇女；农民；渔民；青年、儿童和少年；移民；工会/工人；艾滋病毒感染者；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双性人、性身份疑惑者；城市贫民；灾害和冲突流离失所者；中小型企业；科技界；残疾人；土著人民；老年人；地方当局和非政府组织。区域民间社会参与机制负有包容性任务，将确保“民间社会和社会运动在全球谈判中更好地代表区域内人民，并在区域进程中发出更响亮、更协调一致和更有效的声音。”

379. 亚太区域民间社会参与机制自成立以来，一直在协调亚太区域的投入，确保在 2015 年后谈判会议期间表达该区域的意见。该机制能够在大多数听证会上

协作达成共同立场,对世界上最大和最多样化的区域而言,这是一项非凡的成就。该机制成员围绕要求实现发展正义的共同呼吁团结在一起,力求减少国家之间、穷富之间以及男女之间的财富、权力、资源和机会的不平等。该机制要求实现五大变革,即分配正义、经济正义、社会和性别正义、环境正义、对人民负责。

380. 亚太区域各成员国在《关于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亚洲及太平洋部长级宣言》中确认必须加强与区域民间社会参与机制的协作。第 58(f)款促请亚太经社会:

381. “通过区域民间社会参与机制等途径加强与区域民间社会的协调。”

382. 作为促进民间社会组织与联合国在该区域互动协作的区域机制,亚太区域民间社会参与机制的贡献也得到了确认——亚太经社会正式承认它作为伙伴在举办正式民间社会组织论坛方面发挥了作用,此后于 2014 年举办了第一次亚太可持续发展论坛,目前正在组织 2015 年论坛,并为正式进程的筹备工作提供了直接投入。亚太可持续发展论坛迄今提供了一个新兴模式,旨在促进与民间组织的实质性包容互动,以便建立一个对可持续发展承诺区域监测和问责机制。

E. 下一步行动: 确保可持续发展承诺的全球、区域和国家监测和问责机制相互衔接

383. 区域民间社会参与机制提出了一个最佳做法,即在民间社会组织的主导下建立一个与联合国系统进行有效实质性互动的区域机制,这个领域被认为是联合国的存在和关联性最薄弱的环节,但在如何确保全球和区域各级以及全球/区域与国家各级相互衔接方面仍然存在挑战。具体而言,这一挑战表现为高级别政治论坛如何与亚太可持续发展论坛衔接、高级别政治论坛/亚太可持续发展论坛如何与国家可持续发展实施和监测机构和机制衔接,这将最终决定这些机制对实现可持续发展有无总体关联性。

384. 区域民间社会参与机制希望应对这一挑战,确保其不同利益群体能代表在国家和区域一级有强大存在的民间社会组织和社会运动,以确保传出基层的声音。该机制协助为区域互动创造机会,力求为基层和国家在正式进程中表达意见提供充足的空间。它还积极参与全球空间和进程,包括直接充实高级别政治论坛讨论内容的空间和进程,并主动与相关国际民间社会的各种组合建立联系。